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39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永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前瞻性陈述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因素等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集团、本公司、本集团、昇兴股份、昇兴集团	指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昇兴控股	指	注册于香港的昇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林永贤先生、林永保先生、林永龙先生，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香港昇兴	指	注册于香港的昇兴（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升兴	指	升兴（北京）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山昇兴	指	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昇兴	指	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郑州昇兴	指	昇兴（郑州）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昇兴	指	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明昇兴	指	昇兴（昆明）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昇兴	指	昇兴（江西）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昇兴	指	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昇兴	指	昇兴（云南）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泉州分公司	指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广东昌胜	指	广东昌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平昌胜	指	漳平昌胜节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昌胜全资子公司
博德科技	指	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德新材料	指	昇兴博德新材料温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福建恒兴	指	恒兴（福建）易拉盖工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昇兴瓶盖	指	昇兴（福州）瓶盖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昇兴云	指	福建昇兴云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创星互娱	指	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兴瑞丰	指	福州兴瑞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10% 的合伙份额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片罐	指	以马口铁为主要材料，由罐身、顶盖、底盖三部分组成的金属包装
二片罐	指	以钢材或铝材为主要材料，由罐身和顶盖两部分组成的金属包装

食品罐	指	用于包装水果、酱料、肉类、水产品、奶粉等食品，由马口铁为主要材料制成的金属包装
饮料罐	指	用于包装各类饮料、啤酒等，由马口铁或铝材为主要材料制成的金属包装
EMC	指	合同能源管理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巨潮资讯网	指	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 ，系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昇兴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昇兴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GX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永贤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小明	季小马
联系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经一路 1 号	福州市马尾区经一路 1 号
电话	0591-83684425	0591-83684425
传真	0591-83684425	0591-83684425
电子信箱	sxzq@shengxingholdings.com	sxzq@shengxingholdings.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1,109,858.87	935,024,257.40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47,587.10	68,885,935.14	-4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021,160.08	60,246,823.51	-5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218,831.48	110,573,472.38	-60.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4.04%	-2.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39,047,868.83	3,253,395,279.76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7,706,783.62	1,794,118,251.15	-0.3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6,74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8,979.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88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4,415.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38,330.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009.89	

合计	6,226,427.02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食品饮料金属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饮料罐和食品罐，包括三片罐、二片罐、铝瓶产品，为食品、饮料及啤酒行业企业提供从研发、设计、晒版、印刷、生产、配送、灌装、二维码云数据服务的一整套服务，是提供包装设计与制造、灌装服务、信息化服务的一体化、多元化、智能化服务的综合性服务供应商。主要客户为国内知名食品、饮料、啤酒品牌企业，包括惠尔康、承德露露、银鹭集团、养元饮品、达利集团、广药王老吉、青岛啤酒、燕京啤酒、百威啤酒、雪花啤酒、伊利集团、中国旺旺、百事可乐等。广东昌胜主要从事以大功率氙气灯为载体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昇兴云主要从事二维码赋码服务和一物一码云数据服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集团统一采购模式，对主要原材料和辅料，公司统一进行供应商的选择与评定，并统一由公司与重要的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协议，根据各分子公司未来的生产任务分时分批进行原辅料采购，公司已经与国内马口铁、铝材等主要供应商结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确保主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公司采取“贴进式”生产布局，贴进核心客户的生产布局建立生产基地，以最大限度、最快速度地满足核心客户的需求，最大程度地降低管理成本和运输成本，保证公司产品在成本方面的竞争力。公司遵循“与核心客户相互依存”的经营模式，积极维护和稳固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主要核心客户保持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不断完善和拓展生产布局，增强拓展新客户的能力。广东昌胜主要依托大功率氙气照明电源的研发、生产，实施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昇兴云主要是以“一物一码”技术为核心搭建的昇兴云平台，为快消品行业食品、饮料、啤酒企业提供一物一码大数据服务、IP化包装和IP营销服务，搭建昇兴云供应链管控平台，提供食品安全溯源防伪、经销商防窜货等服务。

（三）行业情况说明

金属包装容器是指用金属薄板制造的薄壁包装容器。它广泛应用于食品包装、医药品包装、日用品包装、仪器仪表包装，工业品包装、军火包装等方面。其中用于食品包装的数量最大。金属包装因为其材质特性，比一般包装抗压能力更好，方便运输，不易破损。金属包装容器因其抗氧化性强，且款式多样，印刷精美，深受广大客户喜爱。

我国的金属包装行业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步，60、70 年代得到初步发展；80 年代随着改革开放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在发展商品经济的大潮中，金属包装业迎来了一轮迅速发展的成长期，全国从事金属包装生产的企业迅速增加至约 700 至 1000 家；进入 90 年代，随着金属包装企业数量急剧增加至约 1500 家，市场出现无序恶性竞争的局面，大量企业亏损，外资退出中国市场，行业进入困难时期。2003 年以后，随着食品、饮料、化工产业的持续发展，新技术的不断引进，金属包装行业重新走上了快速、稳步发展的轨道。2010-2016 年，金属包装行业销售收入由 704.54 亿元增长到 1482.32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3.20%（数据来源：中国金属包装）。中国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行业发展主要特点：

1、产销形势较好，产销量保持稳定增长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对食品、饮料、医药等行业的消费需求呈增长态势，直接带动了中国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行业的消费。其中 2016 年，中国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行业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1482.32 亿元和 84.22 亿元，同比增长 7.79%和 5.97%。

2、投资更趋理性

近年，由于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行业发展过快过热，2014 年行业的企业数量为 799 家。行业中有些产品供过于求，加之粗放式经营，产品良莠不齐现象严重。目前，行业内大多数企业正面临产品结构调整、经营管理方式转变的关键期，淘汰落后产品及生产方式已成为必然。同时，因为金属包装是一种为其他行业提供包装服务的行业，伴随中国外贸出口产品的增多，内需市场的细分化，对金属包装产品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也对金属包装企业经营理念提出新的要求。所以，企业产品的定位、企业技术改造的选项、企业发展的模式以及企业在地区或全国的布局，成为业内企业家需要权衡的重要问题，致使投资更加谨慎。

3、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当前，发展循环经济是中国一项基本国策。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是在全球资源逐渐紧缺、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和气候变暖速度加快的形势下必须要实现的战略目标。金属包装产品因其是最环保的包装以及具有便于回收再生利用的产品特质，在中国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中国金属包装企业在经营理念上已发生重大改变：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由外延式发展转向内涵式发展；由同质化低价位竞争向差异化、全程服务竞争；产业链向上下游行业延伸。

目前，我国金属包装业已经进入了持续、稳健发展的新时期。金属包装行业已从分散落后的金属包装容器制造行业局面发展成拥有一定现代化技术装备、门类比较齐全的完整工业体系，已经涌现出一批跨地区、规模大、产品新、效益好的金属包装龙头企业，如昇兴股份、中粮包装、奥瑞金、波尔亚太、福贞控股等。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与外延发展，已在福建、北京、广东、山东、安徽、河南、云南、江西、浙江等地建立生产基地，覆盖了全国主要发达地区。公司已成为国内专业从事金属包装产品的优势企业，并成为可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多元化、智能化服务的综合性服务供应商。从公司易拉罐产量、销量、品种、客户情况、市场占有率、为客户提供综合包装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能力来看，公司是国内提供食品、饮料、啤酒金属包装易拉罐最大的生产服务企业之一。

在氙气灯照明领域，目前我国道路、工厂、码头、机场等场所采用的照明大多以老式高压钠灯为主，这种传统的照明灯具存在能耗高、光效低、有效寿命短等诸多弊端。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缓解能源危机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雾霾天气已成为我国急需解决的环保问题。据统计我国照明用电约占全社会用电量的12%左右，且能源浪费严重，照明节能已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目前，全球城市道路照明市场上主要是高压钠灯，部分为LED灯、金卤灯、汞灯、氙气灯等，随着国家加大“节能减排、低碳经济”政策的力度，以及媒体对高效节能照明宣传引导，为大功率氙气灯未来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潜在市场。广东昌胜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拥有大功率氙气灯研发、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比年初增加 391.45%，主要系博德新材料新增厂房与生产线所致
应收票据	比年初减少 40.15%，主要系应收票据贴现支付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比年初增加 77.42%，主要系支付保证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比年初减少 46.37%，主要系预付的房产、工程设备陆续验收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报告期，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一）在金属包装领域，公司凭借20多年的经营积累，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金属包装制造商之一，形成了具有“昇兴”特色的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

公司专注精细化管理和精益化生产，为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客户提供综合金属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涵盖了包装产品设计与制造、配送与灌装服务、基于智能包装为载体的信息化云数据服务等，并可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个性化的“智慧、安全、绿色”的产品，是提供包装设计与制造、配送与灌装服务、信息化服务的一体化、多元化、智能化服务的综合性服务供应商，是国内专业从事食品、饮料、啤酒等快速消费品金属包装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依靠品种、规模、质量控制、“贴进式”经营模式、综合解决方案、稳固的客户基础等，形成了具有“昇兴”特色的强大的综合金属包装服务能力。

1、品种、规模优势

规模是决定金属包装企业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因素。公司不断完善公司产业布局与外延发展，已在福建、北京、广东、山东、安徽、河南、云南、江西、浙江等基地建设了完备、先进的马口铁三片易拉罐生产线、铝质两片易拉罐生线、铝瓶生产线、灌装生产线，覆盖了全国主要发达地区，能够提供三片罐、两片罐、铝瓶、灌装及二维码数据的一整套产品和综合性服务。公司生产规模及市场占有率已位居全国前列，形成了在全国范围内同时为多家大型客户及时大规模供货的能力。

2、质量控制优势

对于直接接触食品饮料的容器及包装材料，各个国家都制定了相关的食品安全法规，因此，用于食品饮料啤酒的金属包装也是所有金属包装中生产标准最严格、技术壁垒最高的包装类别。

高质量的产品来自于公司严格质量控制，公司的质量控制优势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以生产组织和工艺流程为主的过程质量控制；二是以产品质量检测为主的质量控制。

公司把“精细化管理、精益化生产”贯穿于生产的全过程，在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的基础上，依托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在金属包装行业从业多年的丰富行业管理经验，而积累形成了工艺流程诀窍，建立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制定相应制度并严格执行，形成扎实的质量控制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诚信为本、勇于创新、互利双赢”经营理念，以“层层把关、罐罐过关；全员同心、顾客放心；持续改进、永无止境”作为产品质量控制方针，时刻铭记“品质无处不在，优质劣质一切因我而起”，严格执行食品供应链管理原则，在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基础上建立了更加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供方管理、入厂、出厂、线上、第三方、客户检测的全方位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质量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

3、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遵循“与核心客户相互依存”的经营模式，积极维护和稳固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通过多方位的服务增强客户良好依存关系；同时不断完善和拓展生产布局，增强拓展新客户的能力。公司采取“贴进式”生产布局，贴进核心客户的生产布局建立生产基地，以最大限度、最快速度地满足核心客户的需求，公司与国内马口铁、铝材等主要供应商结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最大程度地降低管理成本和运输成本，保证公司产品在成本方面的竞争力。公司力求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完整的设计、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在供应链、生产布局、客户资源等方面已建立的比较强竞争优势。

4、综合解决方案优势

“昇兴”经过25年的发展，已具有丰富的生产经验、规范的管理和高水平的综合服务能力，具备快速、高质量、个性化提供从产品研发设计到完工、配送、灌装的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5、相互依存的客户群体优势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与客户“共同成长、互利双赢”的业务发展理念，通过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金属包装产品，不断提升自身在下游客户供应链中的重要性。公司凭借完备的制造服务实力优势和持续优秀的质量控制能力，与公司下游客户结成了长期稳定、相互依存的合作关系，在与客户的深入合作过程中与主要核心客户结成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与国内多家著名食品、饮料、啤酒企业包括惠尔康、承德露露、银露集团、养元饮品、达利集团、广药王老吉、青岛啤酒、燕京啤酒、百威啤酒、雪花啤酒、伊利集团、中国旺旺、百事可乐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成为其金属易拉罐产品的核心供应商之一。

6、智能包装优势

公司致力于智能包装业务的发展，力求通过包装形式与内容创新、以二维码为代表的新技术应用以及大数据应用等方面带动包装产品的功能性拓展，提升附加值及包装产品的竞争力。

7、品牌优势

“昇兴”始终坚持“质量第一、诚信为本、勇于创新、互利双赢”经营理念，以提供“优质服务、客户至上”为导向，“昇兴”品牌知名度得到不断的提升，得到了社会、行业和客户的高度认可。

（二）在能源管理领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昌胜主要依托大功率氙气照明电光源的研发、生产实施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广东昌胜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1、技术领先优势：广东昌胜掌握了大功率氙气照明电光源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多项发明专利，属于中国民族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是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具有技术领先优势。

2、政策优势：2015年1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2015年本），其中第180项将“大功率氙气照明技术”列入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10号的规定，从事EMC业务的企业，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产业和税收优惠政策为公司带来政策优势。

3、成熟的EMC项目示范优势：广东昌胜成功运营了多个城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具有成熟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示范优势。

4、市场发展潜力优势：根据国际气候组织（The Climate Group）的数据，全球路灯保有量为3.04亿盏，预计2025年将达到3.52亿盏；根据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城市照明专业委员会的统计，截止2015年全国1,065个城市现有路灯2317万盏（数据出处：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目前，城市道路照明市场上主要是高压钠灯，少部分为LED灯、金卤灯、汞灯、氙气灯等，随着国家和媒体对高效节能照明产品的宣传和引导，中国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和节能减排力度的不断加大，为大功率氙气灯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潜在的市场发展空间。

5、成本优势：广东昌胜生产的户外照明用氙气灯其外形构造与高压钠灯完全一致，对高压钠灯改造时无需更换原有的灯罩，不像无极灯、LED灯等其他新型照明光源那样需要根据自己产品特点更换特殊灯罩，因此氙气灯具有改造成本低的优势。

6、良好的产品性能优势：氙气灯相对于LED灯、无极灯、高压钠灯具有光效强、光衰小、使用寿命长、显色指数好、改造成本低等良好的产品性能。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中国经济从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消费作为经济增长最主要动力的效应继续强化，为金属包装行业成长带来良好契机。与此同时，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深化，环保、质量、安全等法规标准的严格执行，将推进劣质产能出清，促进金属包装行业整合；而原材料价格高企，提升竞争门槛与产品成本，也对下游金属包装行业提出挑战。

面对严峻的市场环境，本集团更加关注中长期发展需要，将充分利用行业领导优势地位，秉持高水平的食品安全保障与产品品质表现，稳步前行，积极把握行业机会，引领推进行业协同与整合，聚焦优势产品，打造高标准化产品线，严抓标杆管理、提质增效，着力拓展市场新机会，以更加丰富、优质的产品组合，更加全方位的客户服务，满足客户需求，提升股东回报。2018 年上半年度，本集团上下齐心、并肩拼搏，实现销售收入 95,110.99 万元，同比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提升产品品质与服务，加大重要客户销售力度，市场份额提升；实现利润总额 4,778.11 万元，同比下降 50.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4.76 万元，同比下降 48.83%，本期主营业务发展稳定，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因为（1）原材料价格上涨，毛利率略有下降。（2）2017 年上半年加大对应收账款回收力度，2017 年同期坏账准备冲回金额较大。（3）本期开办费用和融资成本增加及政府补助减少。

在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呈现集团化、业务跨区域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为了公司的管理机制、管理水平、人才储备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保持公司持续、平稳、快速发展，本集团新年伊始，开启了集团标准化建设的进程，深化标准化管理及企业标准化体系的建立，为全面实施各分子公司生产单位的标准化、智能化打下良好的基础。切实推进节能降耗、一岗多能提效工作，也取得初步成效。本集团还将继续不断强化智能、标准产品线，优先利用闲置设备，降低成本。在内部管控方面，坚持推进标杆管理，促进运营改善提升；在技术层面上，配合两化融合工作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保持多个产品线的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 继续做好全国生产基地合理布局，研究下游食品、饮料、啤酒知名企业发展的动向，利用公司“贴进式”经营模式的优势，迅速贴进下游企业新设基地，建立公司生产基地，以满足下游企业的需要，增强相互依存关系，增加市场占有率。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昇兴的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控股子公司昇兴博德新材料的“旋口铝瓶”项目进展顺利，预计 2018 年下半年建成投产；云南曲靖灌装及制罐生产线项目也在稳步开展前期工作；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及销售规模，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 公司积极深化与重要客户的合作，开拓新的市场领域，进一步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提高优质客户比例。经过半年努力，公司子公司中山昇兴于今年 7 月投资建设灌装二期项目，并与广州曜能量饮料有限公司签订《罐装功能饮料代加工合同》，将为其提供灌装功能饮料（保健食品）产品和普通食品饮料的生产服务，对公司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4. 集团财务、信息等部门按照集团管控要求，推进了博德新材料、成都昇兴 ERP 稳定上线，有利于“大采购、大生产、大营销”管控模式的顺利运行，确保规范运营，降低运营风险，提高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通过加强集团内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人员互相交流学习，充分学习发挥集团内分子公司的各自优势。

5. 报告期内，在分子公司内继续开展丰富的文体活动，努力营造快乐工作氛围。如两片罐事业部的“生日会”与“争创岗位标兵-转版竞赛活动”、泉州分公司“邀您邂逅别样洞天福地团建活动”、郑州昇兴“野蛮体魄，和谐团队-2018 春

季团建活动”、昆明昇兴“激情挑战，熔炼团队，共创未来-团队拓展活动”、昇兴云“烧烤大 Party”主题趣味活动等，形式丰富，各具特色，为员工搭建展示风采的舞台，助力提升企业活力，活跃了员工工作氛围，增强企业凝聚力。

6. 本集团长足发展离不开中国社会的支持与厚爱，我们也竭力回馈社会，积极开展公益实践，力求为社会的和谐发展略尽绵薄之力。如山东昇兴组织全体员工到德州减河风景区开展“爱心公益护环境，我为创卫做贡献”的活动。北京升兴、安徽昇兴、山东昇兴等子公司不定期开展养老院献爱心公益活动等。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51,109,858.87	935,024,257.40	1.72%	
营业成本	806,710,333.16	772,563,430.28	4.42%	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25,071,265.09	31,022,939.01	-19.18%	主要系加强各生产基地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减少物流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59,875,647.75	55,448,211.39	7.98%	
财务费用	15,243,246.26	9,742,538.28	56.46%	主要系银行借款及融资利率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354,448.67	26,213,386.93	-56.68%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3,527,870.91	10,397,384.49	-66.07%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较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8,831.48	110,573,472.38	-60.01%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13,185.96	-206,902,797.70	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27,441.35	115,370,997.90	51.80%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7,411.37	18,787,102.52	-21.45%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1,109,858.87	100%	935,024,257.40	100%	1.72%

分行业					
金属制品业	914,769,501.23	96.18%	898,940,357.22	96.14%	1.76%
EMC 合同能源	1,804,707.64	0.19%	1,723,385.60	0.18%	4.72%
其他	34,535,650.00	3.63%	34,360,514.58	3.68%	0.51%
分产品					
易拉罐&瓶罐	908,063,132.69	95.47%	894,397,448.17	95.66%	1.53%
盖子	6,598,062.29	0.69%	3,627,184.49	0.39%	81.91%
涂印铁及涂印加工费	108,306.25	0.01%	915,724.56	0.10%	-88.17%
EMC 合同能源	1,804,707.64	0.19%	1,723,385.60	0.18%	4.72%
灯具及配件	20,042.74	0.00%	667,858.97	0.07%	-97.00%
二维码信息服务	912,090.24	0.10%			
其他	33,603,517.02	3.54%	33,692,655.61	3.60%	-0.26%
分地区					
中国大陆	951,109,858.87	100.00%	935,024,257.40	100.00%	1.7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属制品业	914,769,501.23	778,407,367.95	14.91%	1.76%	5.48%	-3.30%
分产品						
易拉罐&瓶罐	908,063,132.69	773,309,466.98	14.84%	1.53%	5.55%	-3.25%
分地区						
中国大陆	951,109,858.87	806,710,333.16	15.18%	1.72%	4.42%	-2.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44,415.80	1.98%	主要是投资创星互娱、兴瑞丰采用权益法核算所致	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145,701.18	-4.49%	主要是应收款项较年初下降，冲减坏账准备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244,487.61	0.51%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399,372.12	0.84%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7,528,979.48	15.76%	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及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可持续性较弱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0,649,486.61	5.58%	120,437,226.54	4.19%	1.39%	
应收账款	309,983,270.86	9.57%	298,590,855.34	10.38%	-0.81%	
存货	357,034,452.87	11.02%	324,613,898.41	11.28%	-0.26%	
长期股权投资	112,529,042.16	3.47%	92,734,656.08	3.22%	0.25%	
固定资产	1,093,851,569.68	33.77%	1,131,314,392.13	39.32%	-5.55%	
在建工程	320,465,083.02	9.89%	90,126,213.51	3.13%	6.76%	主要系博德新材料新增厂房与生产线所致
短期借款	647,399,400.00	19.99%	384,141,500.00	13.35%	6.64%	系报告期增加银行短期借款用以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4.32%	30,492,815.20	1.06%	3.26%	系报告期增加银行长期借款用以建设博德新材料工程项目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本公司期末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合计69,585,243.67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68,985,243.67元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闽通卡（福建省高速公路电子收费专用缴费卡）保证金、工程保障金及信用证保证金，期末子公司福建恒兴银行存款60万元被法院冻结。

2、本公司房屋建筑物759,456.34元、土地使用权9,229,970.62元及北京升兴房屋建筑物34,221,519.12元、土地使用权23,001,067.08元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支行授予本公司最高额为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抵押担保物。安徽昇兴土地使用权21,090,068.15元、应收票据23,284,698.33元分别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支行授予安徽

昇兴23,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和购买设备开立信用证的抵押担保物；江西昇兴房屋建筑物36,967,375.72元、土地使用权4,799,921.79元作为中国银行鹰潭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授予江西昇兴2,000.00万元的流动资产贷款抵押担保物；博德科技进口生产线33,998,541.42元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东城支行授予博德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抵押担保物。

3、应收账款质押系根据2013年10月8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漳平昌胜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为漳平昌胜提供5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为五年，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8日，漳平昌胜以应收节能效益合同的款项进行质押，同时广东昌胜（含漳平昌胜）股东宁勤胜、成利美、肖直瀚、程翠、张孝鑫、肖直原、林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8日，漳平昌胜以应收节能效益合同的款项进行质押，报告期末漳平昌胜处于质押的应收账款余额641,116.4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5,075,400.00	272,800,000.00	-43.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金属制品及其他金属制品	新设	18,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全资设立	30年	金属制品及其他金属制品	公司注册资本1800万元，截止报告期已投资350万，尚余1450万元	0.00	0.00	否	2018年02月06日	2018-007

									未投入。					
昇兴博 德新材 料温州 有限公司	饮料包 装容器 铝瓶的 生产和 销售	增资	137,07 5,400.0 0	70.00%	自有资 金及银 行贷款	合资参 股	50 年	铝瓶生 产销售	建设 中			否	2018 年 04 月 19 日	2018-01 7
合计	--	--	155,07 5,400.0 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6、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14.7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4.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30.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4.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202.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7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4 月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 31,414.78 万元。2015 年末，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927.76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2,583.97 万元，其中累计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6.95 万元。2016 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2,375.46 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 12,375.46 万元），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57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303.22 万元，累计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净额 101.52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余额为 10,213.08 万元。因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700 万元，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账面余额为 513.08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505.36 万元，累计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净额 103.8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余额为 7,013.30 万元。因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900 万元，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账面余额为 113.31 万元。</p> <p>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030.02 万元，累计获取银行利息收入净额为 104.1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余额为 6,488.86 万元（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6,446.2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面余额为 42.61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马口铁制罐和底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58.47	5,858.47	0	5,858.47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408.96	否	否
2、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否	1,969.29	1,969.29	0	1,969.29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27.6	否	是
3、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3,587.02		0				0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414.78	7,827.76	0	7,827.76	--	--	436.5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1,414.78	7,827.76	0	7,827.76	--	--	436.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马口铁制罐和底盖生产线建设项目：本报告期未达到预计的效益目标值。主要原因系：2015 年和 2016 年，该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达到了原可行性报告的预期。2018 年 1-6 月，该项目由于原材料成本上升，易拉罐销售单价低于原可行性报告预期，本报告									

	<p>期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的效益目标值。</p> <p>2、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建设内容为：（1）对现有的涂布线、印刷生产线进行改造，增加涂覆、印刷和废气处理设备，年新增涂印马口铁产能 960.52 万张。（2）在现有的生产车间对现有 2 条旧制罐生产线关键设备进行更新改造，项目完成后，年新增制罐产能 1.55 亿只。至 2015 年下半年，该项目可行性已达到重大变化（情况说明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的表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为：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969.29 万元，对印刷、涂布生产线环保部分及一条旧制罐生产线实施更新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与原可行性报告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因此该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能达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项目整体预计效益情况。</p> <p>3、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因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未启动实施。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中“变更原因”的表述。</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1、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于 2011 年立项，项目实施地点为公司在福建福州的工厂，总投资估算为 6,534.58 万元，其中配套使用募集资金为 1,969.29 万元。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进程缓慢，直到 2015 年 4 月才完成发行，其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于 2013 年以自有资金在山东投资建设 4 条涂布线和 4 条彩印线（2014 年建成投产），于 2015 年 10 月新建募投项目“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33 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来源于原募投项目“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终止的部分节余资金）。前述山东和安徽所建项目已能够满足当前客户的需求，且公司在福州的业务量减少导致制罐线已经迁移部分至外地子公司，国内市场和公司产能地域布局发生了重大变化。</p> <p>2、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的表述。</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变更原因：原承诺项目（即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1 年立项，是根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公司的发展需要，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公司已有空置土地上新建生产车间并建设 1 条年产 4.7 亿只二片铝质易拉罐的生产线。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进程缓慢，直到 2015 年 4 月才完成发行，其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于 2012 年以自筹资金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 2013 年 6 月投产），于 2014 年以自筹资金在安徽滁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 2015 年 5 月投产）。原承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距董事会审议变更事项时点已历时超过四年半，外部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以自筹资金建成的 2 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能满足当前客户的业务需求，特别是公司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的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产能已能覆盖福建地区，如果继续在福建福州实施原募投项目，不仅产能利用率没有保障，也不符合经济运输半径控制原则，原先预计的效益将无法实现，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原承诺项目的实施。综合考虑当前国内金属包装行业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决定调整原承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将该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13,673.57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p>

	<p>资用于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33 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建设;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4,965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用于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产线项目建设。</p> <p>2、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p>3、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9)、《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41)、《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4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 7,827.76 万元, 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 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5)第 350ZA0139 号《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15 年 5 月 8 日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7,827.7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2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1,2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17 年 10 月 10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9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6,9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余额为 6,488.86 万元(其中,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6,446.25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账面余额为 42.61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之外,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安徽昇兴 年产 3.33 万 吨马口铁涂 印生产线项 目建设	昇兴集团年 产 4.7 亿只 易拉罐生产 线建设项目	13,673.57	0.82	12,242.48	89.5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40.64	否	否
2、中山昇兴 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 产线项目建 设	昇兴集团年 产 4.7 亿只 易拉罐生产 线建设项目	4,965	523.84	4,959.78	99.89%	2017 年 08 月 16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638.57	524.66	17,202.26	--	--	440.6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原承诺项目（即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1 年立项，是根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公司的发展需要，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公司已有空置土地上新建生产车间并建设 1 条年产 4.7 亿只二片铝质易拉罐的生产线。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进程缓慢，直到 2015 年 4 月才完成发行，其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于 2012 年以自筹资金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 2013 年 6 月投产），于 2014 年以自筹资金在安徽滁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 2015 年 5 月投产）。原承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距董事会审议变更事项时点已历时超过四年半，外部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以自筹资金建成的 2 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能满足当前客户的业务需求，特别是公司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的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产能已能覆盖福建地区，如果继续在福建福州实施原募投项目，不仅产能利用率没有保障，也不符合经济运输半径控制原则，原先预计的效益将无法实现，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原承诺项目的实施。综合考虑当前国内金属包装行业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决定调整原承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将该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13,673.57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用于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33 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建设；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4,965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用于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产线项目建设。</p> <p>2、决策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p>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1) 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33 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实际本报告期低于推算的效益目标值，主要原因为该项目生产线新投入运行，还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尚未达到可行性报告推算效益目标值的产能利用率。</p> <p>2) 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产线项目：该项目最初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求对建筑设计方案进行了必要的更改，以及受到当地雨季的影响，均造成了工期延后，另外，</p>							

	考虑到该项目配套使用蒸汽的供汽方无法完全保证在 2016 年内提供供汽服务，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预计日期调整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原设计灌装内容物为八宝粥、凉茶、果汁、植物蛋白饮料等，因考虑市场环境的变化并为了满足更加多样性的客户需求，公司决定在该募投项目 2017 年 8 月 16 日转为固定资产后立即启动以自筹资金实施该生产线的技改升级项目，增加灌装新品类功能，以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项目技改升级完成，进行试生产，目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还未进行商业化生产。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08 月 29 日	本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40）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昇兴	子公司	印铁、制罐		313,391,695.13	281,617,024.96	173,784,332.29	13,821,669.44	10,109,595.26
安徽昇兴	子公司	印铁、制罐		799,081,109.93	424,875,769.11	306,217,760.93	15,567,158.85	11,427,380.15
江西昇兴	子公司	印铁、制罐		168,324,458.15	99,959,126.03	72,070,384.24	21,367,990.39	15,989,601.03

博德科技	子公司	铝瓶制造		147,789,058.45	101,619,294.31	56,107,838.96	18,395,144.62	13,953,521.76
博德新材料	子公司	铝瓶制造		301,387,039.41	89,224,820.60	0.00	-5,958,072.96	-4,468,554.7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	新设	尚处于新设期，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5.00%	至	0.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864.53	至	7,026.42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026.4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上涨、中山昇兴及博德新材料投资新项目及对外投资新设公司增加了筹建的开办费用、融资成本增加。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易拉罐产品生产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成本，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在80%以上。公司生产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马口铁、铝材，价格受钢铁、铝等基础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会影响公司对生产成本的控制和管理难度，公司可能面临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2、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以及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饮料、啤酒企业和消费者对包装材料的质量要求越来越严格。公司建立了在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基础上的更加先进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供方管理、入厂、出厂、在线、客户、第三方检测的全方位全流程质量监控体系。公司对外销售的各种类型的易拉罐产品，均定期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部门对产品是否符合食品包装标准进行检测，产品质量均符合要求。尽管如此，如果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执行不到位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严重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安全控制出现失误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的总额逐步增加。公司的主要欠款客户均是食品、饮料、啤酒行业中的领先企业，

与公司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财务状况良好且商业信用程度高。尽管如此，若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根据市场竞争状况和公司营销策略，对下游客户放宽商业信用政策，将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大量增加，造成公司利息支出等资金成本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4、并购重组整合风险和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通过并购、参股等多种方式积极推进公司的战略部署，由于新并入的标的公司与公司在经营决策、企业文化、销售渠道、企业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异，需要一定时间的磨合。因此，如何有效整合新并购公司的资源，充分发挥集团协同效应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重组风险。

在公司并购后，产生了较为大额的商誉，如果被并购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状态，将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

5、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的管控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呈现集团化、业务跨区域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如果公司的管理机制、管理水平、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控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在人才储备、制度创新、运营管理、资金与成本管理、内部控制等综合管理水平上加大资源投入，形成战略、市场、投融资和企业管理的有机融合，力争与公司发展速度、业务规模相匹配，进一步降低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相关风险，保持公司持续、平稳、快速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90%	2018 年 01 月 08 日	2018 年 01 月 09 日	2018-001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8.90%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18-03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温州博德真空镀膜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至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利润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后且博德真空履行完毕标的公司的业绩补偿义务之日止不得转让（且锁定期自本次交易实施后博德真空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不得少于 12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博德真空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如博德真空作出的上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博德真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且博德真空履行完毕标的公司业绩补偿义务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黄明金;王策	股份限售承诺	"交易对方王策、黄明金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王策、黄明金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	2016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3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

		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如王策、黄明金作出的上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王策、黄明金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日		
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业绩承诺：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向上市公司承诺，标的公司对应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2,350 万元和 2,750 万元。博德真空承诺，在新项目公司成立后，自新生产线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完成并经上市公司工程技术人员验收合格、具备生产能力后 12 个月内，新项目公司经审计的产品销售数量不低于 5,000 万支。（二）补偿方式：本次交易实施后，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时，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同时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利润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根据前述专项审核意见，在上市公司各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承诺数的差异情况。如标的公司对应的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博德真空承诺的各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博德真空应当按照《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约定，以股份回购或支付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回购，即由上市公司以总价 1.00 元的价格回购博德真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的相应部分股份。在新项目公司成立后，若自新生产线项目生产设备安装完成并经上市公司工程技术人员验收合格、具备生产能力后 12 个月内，新项目公司经审计的产品销售数量低于 5,000 万支，则博德真空应在上述 12 个月期限届满后 2 个月内采取现金方式向新项目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为 500 万元。（三）质押担保：1、鉴于博德真空对新项目公	2016 年 09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司业绩承诺期的销售数量作出了承诺并承担补偿义务，因此，在本次交易实施后及新项目公司成立后，博德真空应当将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全部质押给新项目公司，作为博德真空对新项目公司业绩承诺期的产品实际销售数量低于博德真空承诺数量时博德真空应承担现金补偿义务的担保。该等上市公司股份的质押期限至新项目公司业绩承诺期届满且博德真空的补偿义务（若有）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2、鉴于博德真空对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的盈利情况作出了承诺并承担补偿义务，因此，在本次交易实施后，博德真空应当将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 30% 的股权及新项目公司 30% 的股权质押给上市公司，作为博德真空对上市公司履行标的公司业绩补偿义务的担保。该等股权的质押期限至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届满且博德真空的补偿义务（若有）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四）违约责任：1、除《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违反其在《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在《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中作出的声明、陈述、承诺、保证，或者其在《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中所作的声明、陈述、承诺、保证与事实不符或有重大遗漏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或者因任何一方违约致使《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不能生效或不能履行或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根据另一方的要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及/或承担责任并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另一方为避免或减少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强制执行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服务费、差旅费等）。2、如果任何一方未按照《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或支付义务的，每逾期一日，未按时履约的一方应当就其应付未付金额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应计算至全部清偿日止）。"</p>			
陈剑永;黄金金;王	关于同业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	2016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策;温州博德真空 镀铝有限公司</p>	<p>竞争、关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p>	<p>空)及其实际控制人陈剑永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昇兴股份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 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昇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 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昇兴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博德真空作为昇兴股份的参股股东期间, 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昇兴股份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 (1)直接或间接从事相关业务; (2)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昇兴股份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以任何方式为昇兴股份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3、若昇兴股份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上市公司享有优先权, 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本人将赔偿由此给昇兴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交易对方王策、黄明金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 本人或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人作为昇兴股份的参股股东期间, 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 (1)直接或间接从事相关业务; (2)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博德科技或</p>	<p>年 10 月 13 日</p>		
--	----------------------------	--	--	----------------------------	--	--

			新项目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以任何方式为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3、若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博德科技或新项目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昇兴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			
陈剑永;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及其实际控制人陈剑永承诺：1、在博德真空作为昇兴股份股东期间，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方与昇兴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进行操作，与昇兴股份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昇兴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昇兴股份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昇兴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明金;王策;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鉴于标的公司博德科技于 2016 年 6 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温州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温关缉查字[2016]01 号），本次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黄明金、王策作为博德科技 70% 股权的出让方，特此说明及承诺如下：1、目前，博德科技已足额缴纳了全部罚没款项，该案件已处理完毕并结案。2、鉴于博德科技公司执行董事陈剑永、总经理王策对博德科技受到行政处罚负有责任，为了维护博德科技整体利益及股东权益，弥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补博德科技因行政处罚而遭受的损失，根据博德科技股东会决议，陈剑永、王策已分别以现金方式向博德科技赔偿 2,266,262.50 元人民币。3、如果博德科技因与上述行政处罚有关的任何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合同纠纷、侵权纠纷、赔偿责任等）而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或费用支出的，均由三方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博德科技以现金方式作出等额的赔偿或补偿，以确保博德科技的利益不会因此遭受实际损失。”			
官兰香;胡继荣;李敦波;林建高;林永保;林永贤;刘微芳;邵聪慧;沈吴佶;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童晓冬;王礼雨;吴武良;徐开翟;张友强	其他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确认本次《申请文件》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由于本次《申请文件》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投资者或者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会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昇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0 号）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下列情形：（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3）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4）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上	2016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5）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6）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7）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本公司愿意对上述声明及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如上述声明及承诺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遗漏、隐瞒或不实之处的，给上市公司的投资者或者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标的公司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而向昇兴股份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及说明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投资者或者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标的公司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承诺：除 2016 年 6 月本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温州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温关缉查字[2016]01 号）以外，本公司和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明金;王策;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王策、黄明金承诺：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而向昇兴股份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及说明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任何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本人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投资者或者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黄明金;王策;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2) 交易对方王策、黄明金承诺：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嫌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明金;王策;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王策、黄明金承诺： (1) 本公司/本人已依法履行对博德科技的出资义务，出资均系自有资金，出资真实且已足额到位，不存在任何虚假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限公司		<p>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博德科技合法存续的情况。（2）本公司/本人对持有博德科技的股权拥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权和处分权。该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不存在股权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或其他股东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利益安排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股权过户或转移予昇兴股份不存在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3）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潜在的针对或涉及标的公司、标的股权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从而导致标的公司股权及公司拥有的任何财产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扣押、征收、征用、限制或禁止转让或面临此种风险。”</p>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信东;官兰香;李敦波;林建高;林永保;林永贤;童晓冬;吴武良;张友强	股份限售承诺	<p>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林永贤、林永保、李敦波、吴武良、童晓冬、陈信东以及作为公司监事的林建高、官兰香、张友强承诺：自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昇兴集团）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任职期间且其持股的公司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所间接持有昇兴集团股份数量占其所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p>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李敦波、吴武良、童晓冬、陈信东以及作为公司监事的林建高、官兰香、张友强在各自所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上市满 12 个月并解除限售之后，该等董监高为了继续有效地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作出的有关间接持股的锁定承诺，已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将各自所需继续锁定的间接持有股份转为直接持有，并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中关于董监高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受让公司股份暨履行股份锁定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编号 2016-023）。</p>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自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昇兴集团）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昇兴集团的股份，也不由昇兴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昇兴集团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昇兴集团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p>昇兴集团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价均未低于发行价，因此对应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的承诺自动失效。其余承诺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p>

			收盘价（如果因昇兴集团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在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林永保;林永贤	股份减持承诺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林永贤、林永保承诺：本人在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昇兴集团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昇兴集团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8 年 4 月 22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陈信东;李敦波;童晓冬;吴武良	股份减持承诺		作为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李敦波、高级管理人员吴武良、高级管理人员童晓冬、原高级管理人员陈信东承诺：本人在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昇兴集团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昇兴集团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6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
睿士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睿士控股持有公司股票 18,005,456 股，占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 36,000 万股的 5.0015%。就睿士控股所持有的该部分股票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睿士控股出具了《关于在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声明》，声明并承诺如下：1、睿士控股作为昇兴集团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昇兴集团的股份，并严格履行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睿士控股所持昇兴集团股票锁定承诺。自昇兴集团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睿士控股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睿士控股持有的昇兴集团的股份，也不由昇兴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2、减持方式：在睿士控股所持昇兴集团股份锁定期满后，睿士控股减持所持有昇兴集团的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数量：在睿士控股所持昇兴集团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6 个月内，睿士控股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昇兴集团股份总数的 50%。4、减持价格：在睿士控股所持昇兴集团股份锁定期满后，睿士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5、睿士控股在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持有公司股票 336,101,848 股，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额 36,000 万股的 93.3617%。就昇兴控股所持有的该部分股票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昇兴控股出具了《关于在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声明》，声明并承诺如下：1、昇兴控股作为昇兴集团的控股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昇兴控股所持昇兴集团股票锁定承诺。2、减持的方式（1）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2）昇兴控股在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在锁定期满后的 6 个月内，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数量不超过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5%（如果昇兴集团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实施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的，上述股份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数量不超过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10%。（4）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的价格将综合考虑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昇兴控股在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昇兴集团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监管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做相应调整）不低于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昇兴控股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果昇兴控股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昇兴控股将在昇兴集团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昇兴集团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昇兴控股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昇兴控股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如果因昇兴控股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昇兴控股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p>"2010 年 12 月 3 日，林永贤先生、林永保先生和林永龙先生签订了《关于共同控制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协议主要约定：三方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在于共同控制昇兴集团，并最终在昇兴控股及公司之</p>	2010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上进行意思一致的表决；三方应在昇兴控股及公司的下列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无论三方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是否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2)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建议权、质询权，(3)行使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4)行使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5)保证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公司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昇兴控股出具的承诺函为避免今后与本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以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①直接或间接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②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③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④以任何方式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3）若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来开拓	2011年03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新的业务领域，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2、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为避免今后与本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和林永龙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人单独或共同控制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①直接或间接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②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③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用于食品、饮料等包装的金属容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④以任何方式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3）若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p>"1、控股股东出具的承诺函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昇兴控股作出承诺：（1）在本公司作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p>	2011年03月15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含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尽量减少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p>2、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和林永龙作出承诺:(1)在本人作为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尽量减少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p>	日		
--	--	---	---	--	--

			由此给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陈信东;胡继荣;李敦波;林永保;林永贤;刘微芳;邵聪慧;沈吴佶;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昇兴控股有限公司;童晓冬;吴武良;徐开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预案及承诺的具体内容如下：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本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该预案及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
林恩强;林丽绒;林永安;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林志明	其他承诺		林永贤、林永保、林永龙、林恩强、林志明、林永安、林丽绒作为控股股东昇兴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承诺：自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保证不转让所持有的昇兴控股股权。	2011 年 03 月 15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已按照承诺履行完毕。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林永龙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之前的房屋租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厂房、仓库、宿舍等）存在瑕疵或产生风险、纠纷，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或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承诺人承诺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免于遭受损失。	2011 年 03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林永保;林永龙;林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林	2011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永贤;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永龙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其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或监事期间，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向关联企业、其他非金融企业违规拆借资金（包括借入或借出资金）的议案时，将对该等议案投反对票，以保护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2)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与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之间相互拆借资金的行为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昇兴控股、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进行等额补偿，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受损失，昇兴控股、实际控制人对上述补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	年 03 月 10 日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昇兴控股出具了《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如下：1、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昇兴控股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2）当发行人或控股股东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3、发行人招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昇兴控股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林永龙出具了《实际控制人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如下：1、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我们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信东;官兰香;胡继荣;李敦波;林建高;林永保;林永贤;刘微芳;邵聪慧;沈吴佶;童晓冬;吴武良;徐开翟;张友强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承诺如下：1、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	2014年01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出具了《关于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承诺事项的承诺》，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林永保;林永龙;林永贤;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昇兴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林永龙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承诺事项的承诺》，保证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在昇兴集团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昇兴集团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昇兴集团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昇兴集团在昇兴控股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昇兴集团有权扣减控股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3）如果昇兴集团在昇兴控股作为其控股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昇兴控股应承担责任的，昇兴控股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陈信东;官兰香;胡继荣;李敦波;林建高;林永保;林永贤;刘微芳;邵聪慧;沈吴佶;童晓冬;吴武良;徐开翟;张友强	其他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承诺事项的承诺》，承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经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4年01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5月,青州嘉和银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建恒兴产品责任纠纷一案向山东省青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福建恒兴赔偿青州嘉和银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经济损失400,000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4年5月,青	60	否	2016年3月,青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福建恒兴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9.58万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2016年12月,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撤销上述青州市人	该案尚在审理中,预计审理结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不适用	2015年04月03日	首次披露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

<p>州嘉和银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撤诉之后再次向山东省青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福建恒兴赔偿其经济损失 195 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4 年 5 月 29 日，基于原告提出的财产保全申请，山东省青州市人民法院裁定冻结福建恒兴银行存款 200 万元。2017 年 4 月，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索赔 49.58 万元。</p>			<p>审。2017 年 4 月，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索赔 49.58 万元。 2017 年 6 月山东省青州市人民法院裁定对原冻结存款解冻 140 万元，继续冻结 60 万元。2018 年 5 月 9 日再次开庭审理，辩论终结，择期判决。</p>			<p>向书》</p>
<p>2015 年 9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昇兴因与稻盛仓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简称稻盛仓）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向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中山昇兴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稻盛仓支付加工款人民币 6,133,526.6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6 年 3 月，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稻盛仓向原告中山昇兴支付加工款 613.17 万元，该判决已经生效。由于未发现被告可供执行财产，2017 年 3 月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案此次执行。</p>	<p>613.35</p>	<p>否</p>	<p>不适用</p>	<p>2016 年 3 月，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被告稻盛仓向原告中山昇兴支付加工款 613.17 万元。该判决已经生效。以上结果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p>	<p>2017 年 3 月，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案此次执行，当发现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时，可申请恢复执行。</p>	<p>2016 年 04 月 18 日 首次披露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2015 年年度报告》</p>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昇兴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贤、林永保和林永龙三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的排放	5	净化设备出口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	-	无
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的排放	4	净化设备出口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二级标准	-	-	无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的排放	1	净化设备出口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	-	无
升兴(北京)包装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有组织的排放	9	净化设备出口	达标排放	《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11/1201-2015) 二时段标准	-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情况

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生产单位的主要污染物是VOCS（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三苯废气，主要的污染防治措施是利用科学的方法引进德国高宝公司设计和制造的RTO（蓄热式空气净化系统）将废气燃烧到800℃，转化成二氧化碳和水集中排放。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可持续发展意识，注重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一方面通过调整生产工艺，进一步降低了环保风险，另一方面对安全生产和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加强对固废、危废的控制和管理。

2)、防治污染设施的运行情况

面对各级环保压力逐级递增，环保管理及时调整思路，全面引领开展精细化管理，督导各分子公司以现有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要求为导向，逐级传递环保压力；通过强化环保履职尽责落实，引导管理人员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充分发挥三级企业职能部门和主体生产单位的监管作用，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确保管控目标的实现。同时，以现有环保设备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为重点，实时验证环保管控成效；积极搭建交流学习平台，举一反三、相互借鉴，全面体现“节能环保就是生产力”的理念，全方位促使各单位环保管控能力提高。

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入，积极引领各子分公司强化废气管控，采用先进技术，实现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大幅度削减，改善效果明显。同时，以“严防厂内噪声，严控厂界噪声”为要求，采用密闭、隔音等措施，促使车间外噪声有效降低。

报告期内，完成山东昇兴、北京昇兴环保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挥发性有机物、三苯等主要污染物与去年同期相比，均实现减量排放；各生产单位污染物均保持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浓度，实现双达标，没有发生重大环保事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实施后，公司及分子公司新、改、扩建项目均按当地的相关环保要求进行审批，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环评单位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经当地环保局批复同意后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经当地环保局“环保三同时”验收合格、收到验收批复后进行生产。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已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其中，北京昇兴、中山昇兴、山东昇兴、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按照标准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各地所属环保局备案，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每年都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对废气等进行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经济效益与环境保护并重”的经营原则，强化资源综合利用，努力创建经济效益最大、环境保护示范企业。同时，公司还通过“安全环保月”活动，全面提升安全环保治理水平。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采用经济、可靠的“三废”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持续推进环保管理体系的完善；加大环保投入，对设备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做到生产密闭化、管道化；从源头加强管理减少三废产生，确保三废处理设施稳定运行，保证固废合理合规处置，废水、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告名称	发布时间	公告编号	发布网站
关于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对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2018年4月26日	-	巨潮资讯网
关于池秀明、宋萌、陈俊梢、熊鹰、张扬对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018年4月26日	-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子公司昇兴博德新材料温州有限公司拟对“旋口铝瓶”项目增加投资的公告	2018年4月19日	2018-017	巨潮资讯网
关于产业并购基金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2018年2月8日	2018-008	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2月6日	2018-007	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2018年1月18日	2018-005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3,089,766	80.79%				-10,148,762	-10,148,762	662,941,004	79.5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673,866	0.08%				-673,866	-673,866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7,017,297	2.04%				-9,474,896	-9,474,896	7,542,401	0.9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250,840	1.23%				-6,064,794	-6,064,794	4,186,046	0.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66,457	0.81%				-3,410,102	-3,410,102	3,356,355	0.40%
4、外资持股	655,398,603	78.66%				0	0	655,398,603	78.6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55,398,603	78.66%				0	0	655,398,603	78.66%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90,753	19.21%				10,148,762	10,148,762	170,239,515	20.43%
1、人民币普通股	160,090,753	19.21%				10,148,762	10,148,762	170,239,515	20.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33,180,519	100.00%	0	0	0	0	0	833,180,519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655,398,603			655,398,603		2018 年 4 月 22 日首发前限售股三年锁定期届满，在锁定期满后的 6 个月内，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数量不超过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5%（如果昇兴集团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实施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的，上述股份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昇兴控股减持所持有的昇兴集团股份数量不超过昇兴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10%。
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4,186,046			4,186,046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发行 3,220,035 股股份、向王策发行 1,252,236 股股份、向黄明金发行 1,252,23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其增加限售股数部分是因 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	"交易对方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至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利润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后且博德真空履行完毕标的公司的业绩补偿义务之日止不得转让（且锁定期自本次交易实施后博德真空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不得少于 12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博德真空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王策	1,627,907	1,627,907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发行 3,220,035 股股份、向	2018 年 3 月 12 日

				王策发行 1,252,236 股股份、向黄明金发行 1,252,23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交易对方王策、黄明金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2017 年 3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黄明金	1,627,907	1,627,907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发行 3,220,035 股股份、向王策发行 1,252,236 股股份、向黄明金发行 1,252,23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交易对方王策、黄明金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2017 年 3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3 月 12 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3,865	673,865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4 月 16 日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	673,865	673,865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6 日

有限公司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37,040	737,040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4 月 16 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598	2,021,598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4 月 16 日

				守上述锁定承诺。	
信诚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965,443	1,965,443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4 月 16 日
第一创业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666,849	666,849	0	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共计 5,183,585 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承诺：本次获配股票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2017 年 4 月 14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2018 年 4 月 16 日
沈吴佶	4,030	4,030	0	限售股数是因购入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林建高	1,134,634	0	1,134,634	监事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童晓冬	215,452	0	215,452	高管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吴武良	1,241,649	0	1,241,649	高管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张友强	164,606	15,600	149,006	监事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

						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官兰香	211,641	0		211,641	监事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李淳波	538,631	134,658		403,973	高管锁定股	按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锁定规则解除限售
合计	673,089,766	10,148,762	0	662,941,004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无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8.66%	655,398,603		655,398,603		质押	298,131,000
睿士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1%	35,110,639			35,110,639		
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4,186,046		4,186,046		质押	4,186,046
吴武良	境内自然人	0.20%	1,655,532		1,241,649	412,883		
王策	境内自然人	0.20%	1,627,907			1,627,907	质押	1,627,907
黄明金	境内自然人	0.20%	1,627,907			1,627,907		
林建高	境内自然人	0.18%	1,512,845		1,134,634	378,2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7%	1,392,300			1,392,300		

吕寅生	境内自然人	0.14%	1,202,980		1,202,980	质押	750,000
宋扬	境内自然人	0.12%	964,730		964,7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睿士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吴武良和林建高为公司董监高；温州博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同时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昇兴博德新材料温州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昇兴博德新材料温州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睿士控股有限公司	35,110,639	人民币普通股	35,110,639				
王策	1,627,907	人民币普通股	1,627,907				
黄明金	1,627,907	人民币普通股	1,627,90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9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300				
吕寅生	1,202,98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980				
宋扬	964,730	人民币普通股	964,730				
信诚基金—中信证券—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03,888	人民币普通股	903,888				
王江	847,990	人民币普通股	847,990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73,865	人民币普通股	673,865				
黄昌华	543,865	人民币普通股	543,86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	睿士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行动的说明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林永贤	董事长	现任							
林永保	董事、总经理	现任							
杨小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邵聪慧	董事	现任							
刘微芳	独立董事	现任							
陈工	独立董事	现任							
刘双明	独立董事	现任							
陈培铭	监事会主席	现任							
林建高	监事	现任	1,512,845			1,512,845			
张友强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98,675		49,600	149,075			
童晓冬	副总经理	现任	287,270			287,270			
吴武良	副总经理	现任	1,655,532			1,655,532			
王礼雨	副总经理	现任							
华辉	财务负责人	现任							
李敦波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538,631			538,631			
官兰香	监事	离任	211,641			211,641			
合计	--	--	4,404,594		49,600	4,354,994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649,486.61	199,532,804.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239,289.37	147,424,022.63
应收账款	309,983,270.86	314,881,588.43
预付款项	264,943,412.81	206,214,626.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74,023.46	4,720,01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7,034,452.87	451,843,521.3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705,588.55	69,816,780.34
流动资产合计	1,289,929,524.53	1,394,433,360.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529,042.16	111,584,626.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3,851,569.68	1,182,496,326.18
在建工程	320,465,083.02	65,207,800.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628,775.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8,920,374.40	151,753,286.04
开发支出		
商誉	147,438,944.21	147,438,944.21
长期待摊费用	5,599,795.66	5,193,06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40,947.13	21,230,82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43,812.18	174,057,048.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9,118,344.30	1,858,961,919.05
资产总计	3,239,047,868.83	3,253,395,27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7,399,400.00	479,058,166.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1,253,432.74	522,151,688.21
应付账款	103,399,452.03	164,515,299.26
预收款项	15,002,473.76	19,372,650.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782,969.66	25,564,671.85
应交税费	28,781,145.82	35,883,384.65
应付利息	1,349,217.34	1,174,442.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60,353.95	9,700,611.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29,005.82	50,495,042.5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9,857,451.12	1,307,915,958.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838,705.60	26,895,22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1,697.93	561,697.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400,403.53	77,456,923.01
负债合计	1,376,257,854.65	1,385,372,881.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3,180,519.00	833,180,5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438,974.74	290,438,974.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5,142.72	-585,114.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221,129.73	46,221,129.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8,451,302.87	624,862,741.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7,706,783.62	1,794,118,251.15
少数股东权益	75,083,230.56	73,904,14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2,790,014.18	1,868,022,39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9,047,868.83	3,253,395,279.76

法定代表人：林永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600,566.91	142,094,77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154,591.04	103,626,085.82
应收账款	374,508,969.86	214,043,086.38
预付款项	255,329,973.88	188,084,367.06
应收利息	1,961,038.96	717,414.7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057,360.50	57,892,080.74
存货	98,953,924.52	124,796,294.7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92,120.70	83,982,340.20

流动资产合计	993,058,546.37	915,236,440.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1,389,261.51	1,200,957,345.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999,528.44	257,263,710.55
在建工程	8,124,382.68	7,155,91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455,320.89	37,026,987.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2,220.64	744,84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0,312.24	2,198,22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7,671.88	4,660,064.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3,318,698.28	1,510,007,087.76
资产总计	2,496,377,244.65	2,425,243,528.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399,400.00	325,058,166.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7,043,292.74	522,151,688.21
应付账款	45,789,943.11	85,945,458.84
预收款项	238,002,399.51	196,295,025.82
应付职工薪酬	4,292,388.53	9,608,565.00
应交税费	6,920,628.54	13,878,167.92
应付利息	73,829.17	570,839.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92,547.48	8,526,155.3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7,692,022.07	
流动负债合计	1,284,006,451.15	1,162,034,067.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4,766.31	973,45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4,766.31	973,455.27
负债合计	1,284,881,217.46	1,163,007,522.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3,180,519.00	833,180,5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063,081.83	279,063,08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221,129.73	46,221,129.73
未分配利润	53,031,296.63	103,771,27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1,496,027.19	1,262,236,00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6,377,244.65	2,425,243,528.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1,109,858.87	935,024,257.40
其中：营业收入	951,109,858.87	935,024,257.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1,330,506.97	851,821,323.26
其中：营业成本	806,710,333.16	772,563,430.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75,715.89	8,426,478.72
销售费用	25,071,265.09	31,022,939.01
管理费用	59,875,647.75	55,448,211.39
财务费用	15,243,246.26	9,742,538.28
资产减值损失	-2,145,701.18	-25,382,27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4,415.80	1,084,656.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4,415.80	1,084,656.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743.47	-3,198,687.52
其他收益	7,528,979.48	15,258,514.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936,003.71	96,347,417.19
加：营业外收入	244,487.61	246,805.70
减：营业外支出	399,372.12	787,81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81,119.20	95,806,405.73
减：所得税费用	11,354,448.67	26,213,386.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26,670.53	69,593,018.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26,670.53	69,593,018.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47,587.10	68,885,935.14
少数股东损益	1,179,083.43	707,08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8	-554.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8	-554.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8	-554.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68	-554.5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426,641.85	69,592,46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47,558.42	68,885,380.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9,083.43	707,083.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8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永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65,153,692.73	594,184,686.65
减：营业成本	539,280,138.62	512,342,103.17
税金及附加	1,052,755.74	3,497,393.12
销售费用	8,172,271.77	12,290,551.88
管理费用	19,687,258.18	17,235,181.76
财务费用	10,217,904.71	5,957,450.48
资产减值损失	477,874.31	-3,396,448.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4,415.80	1,084,656.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4,415.80	1,084,656.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63.99	-2,040,627.78
其他收益	360,188.96	458,180.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15,941.85	45,760,664.03
加：营业外收入	62,961.77	41,375.62
减：营业外支出	78,253.60	775,679.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31,233.68	45,026,360.21
减：所得税费用	-3,350,281.14	12,058,408.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0,952.54	32,967,952.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0,952.54	32,967,952.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80,952.54	32,967,952.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0,237,180.60	1,357,672,240.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670.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0,527.18	16,905,11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234,378.70	1,374,577,35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302,389.19	1,027,884,09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28,783.65	89,421,80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91,003.75	85,295,25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93,370.63	61,402,72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015,547.22	1,264,003,87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8,831.48	110,573,47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2,631.05	1,413,897.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202.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631.05	1,826,10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915,817.01	105,828,89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97,900,000.00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915,817.01	208,728,89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413,185.96	-206,902,79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99,994.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941,233.09	132,213,022.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941,233.09	257,313,016.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166,036.69	120,646,369.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647,755.05	17,475,64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13,791.74	141,942,01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27,441.35	115,370,997.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4,324.50	-254,570.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7,411.37	18,787,10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06,831.57	64,220,29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064,242.94	83,007,400.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680,506.46	953,897,427.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92,880.99	1,296,89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273,387.45	955,194,32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9,383,012.22	789,034,56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48,327.31	28,088,33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56,401.08	31,456,77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8,021.57	18,169,33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675,762.18	866,749,01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02,374.73	88,445,311.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38.83	330,097.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38.83	330,097.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1,880.87	12,090,61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87,500.00	202,5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9,380.87	214,650,61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7,342.04	-214,320,51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999,994.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7,941,233.09	117,213,022.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41,233.09	213,213,016.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600,000.00	100,114,20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45,056.56	13,669,739.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45,056.56	117,603,94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96,176.53	95,609,07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81,877.03	178,216.91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8,336.79	-30,087,91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94,918.93	40,988,45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83,255.72	10,900,546.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90,438,974.74		-585,114.04		46,221,129.73		624,862,741.72	73,904,147.13	1,868,022,39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180,519.00				290,438,974.74		-585,114.04		46,221,129.73		624,862,741.72	73,904,147.13	1,868,022,39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8				-6,411,438.85	1,179,083.43	-5,232,38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8				35,247,587.10	1,179,083.43	36,426,64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659,025.95		-41,659,025.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59,025.95		-41,659,025.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90,438,974.74		-585,142.72		46,221,129.73		618,451,302.87	75,083,230.56	1,862,790,014.1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241,132,464.12		-579,511.16		40,953,817.57		633,748,414.67	21,155,088.16	1,566,410,27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241,132,464.12		-579,511.16		40,953,817.57		633,748,414.67	21,155,088.16	1,566,410,27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180,519.00				49,306,510.62		-5,602.88		5,267,312.16		-8,885,672.95	52,749,058.97	301,612,124.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02.88				92,517,852.81	2,287,177.91	94,799,42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08,092.00				177,488,128.62							50,461,881.06	238,858,101.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908,092.00				177,488,128.62							30,550,000.00	218,946,220.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911,881.06	19,911,881.06
（三）利润分配	64,090,809.00								5,267,312.16		-101,403,525.76		-32,045,40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67,312.16		-5,267,312.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45,404.60		-32,045,404.60
4. 其他	64,090,809.00									-64,090,809.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8,181,618.00			-128,181,61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8,181,618.00			-128,181,6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90,438,974.74		-585,114.04	46,221,129.73		624,862,741.72	73,904,147.13	1,868,022,398.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79,063,081.83				46,221,129.73	103,771,275.12	1,262,236,00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180,519.00				279,063,081.83				46,221,129.73	103,771,275.12	1,262,236,00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739,978.49	-50,739,97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80,952.54	-9,080,95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659,025.95	-41,659,025.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41,659,025.95	-41,659,025.9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79,063,081.83				46,221,129.73	53,031,296.63	1,211,496,027.1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229,756,571.21				40,953,817.57	152,501,679.24	1,053,212,068.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229,756,571.21				40,953,817.57	152,501,679.24	1,053,212,068.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180,519.00				49,306,510.62				5,267,312.16	-48,730,404.12	209,023,93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673,121.64	52,673,12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08,092.00				177,488,128.62						188,396,220.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908,092.00				177,488,128.62						188,396,220.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090,809.00								5,267,312.16	-101,403,525.76	-32,045,40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67,312.16	-5,267,312.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45,404.60	-32,045,404.60
3. 其他	64,090,809.00									-64,090,809.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8,181,618.00				-128,181,61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8,181,618.00				-128,181,6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3,180,519.00				279,063,081.83				46,221,129.73	103,771,275.12	1,262,236,005.6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11月23日由昇兴（福建）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36,000万股。2015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60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发行价格为5.74元/股。此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2,000万股。2015年4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4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5年4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昇兴股份”，股票代码“002752”。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股，经以上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30,000,000股。2016年7月12日，本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6110059518的《营业执照》。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7年4月24日的总股本640,908,0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共计分配股票股利64,090,809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28,181,618股，经以上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33,180,519股。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6110059518的《营业执照》。

2、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包装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生产易拉罐、马口铁空罐、铝质易拉罐、铝瓶、易拉盖及其他金属制品；彩印；统一协调管理集团内各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和代购代销成员公司的原辅材料和产品等。本公司子公司广东昌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户外及道路照明设备，照明电器、电子电器、电子器件、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3、总部注册地址及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总部注册地址：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法定代表人：林永贤。

4、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马口铁易拉罐、铝质易拉罐、铝瓶和大功率氙气灯及灯具镇流器等，易拉罐、铝瓶主要用于饮料、啤酒或食品包装。氙气灯主要用于道路、厂矿、广场等照明。

5、公司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昇兴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永贤、林永保及林永龙。

6、财务报告批准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批准。

本报告期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包括17家子（孙）公司，与2017年相比增加了2家子公司，子（孙）公司的清单如下：

子（孙）公司名称	简称
升兴（北京）包装有限公司	北京升兴
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	中山昇兴
昇兴（郑州）包装有限公司	郑州昇兴
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	山东昇兴

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	安徽昇兴
昇兴（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昇兴
恒兴（福建）易拉盖工业有限公司	福建恒兴
昇兴（江西）包装有限公司	江西昇兴
昇兴（昆明）包装有限公司	昆明昇兴
广东昌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昌胜
漳平昌胜节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漳平昌胜
昇兴博德新材料温州有限公司	博德新材料
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博德科技
昇兴（福州）瓶盖有限公司	昇兴瓶盖
福建昇兴云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昇兴云
昇兴（云南）包装有限公司	云南昇兴
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	成都昇兴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5、附注五、18和附注五、23。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半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

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或单项金额大于 2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销售货款及其他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对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0.00%	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在途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对于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19。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EMC 合同能源	年限平均法	受益年限	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

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其他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消耗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10年	直线法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有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

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以发货并经客户验收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公司EMC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双方约定的节能效果来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影响上期： 资产处置收益 -3198687.52 营业外支出 -3198687.5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本公司之孙公司漳平昌胜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有效期自2012年1月1日至2031年5月31日。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908.13	132,057.98
银行存款	111,604,334.81	96,774,773.59
其他货币资金	68,985,243.67	102,625,973.18
合计	180,649,486.61	199,532,804.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116.71	78,251.79

其他说明

注1：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68,985,243.67元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闽通卡（福建省高速公路电子收费专用缴费卡）保证金、工程保障金及信用证保证金，期末子公司福建恒兴的银行存款60万元被法院冻结。因使用权限受到限制，本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及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2：除上述保证金及冻结的银行存款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628,131.10	90,957,328.46
商业承兑票据	611,158.27	56,466,694.17

合计	88,239,289.37	147,424,022.63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084,698.33
合计	22,084,698.3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1,638,870.39	
合计	271,638,870.3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说明：用于贴现/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31,707.80	1.80%	6,131,707.80	100.00%	0.00	6,131,707.80	1.77%	6,131,707.8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864,319.58	96.50%	18,881,048.72	5.74%	309,983,270.86	334,097,639.14	96.39%	19,216,050.71	5.75%	314,881,588.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94,550.47	1.70%	5,794,550.47	100.00%	0.00	6,375,189.01	1.84%	6,375,189.01	100.00%	0.00
合计	340,790,577.85	100.00%	30,807,306.99	9.04%	309,983,270.86	346,604,535.95	100.00%	31,722,947.52	9.15%	314,881,588.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稻盛仓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6,131,707.80	6,131,707.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31,707.80	6,131,707.8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货款	321,226,852.70	16,061,345.67	5.00%
1 年以内小计	321,226,852.70	16,061,345.67	5.00%
1 至 2 年	6,789,646.39	2,036,893.92	30.00%
2 至 3 年	130,022.72	65,011.36	50.00%
3 年以上	717,797.77	717,797.77	100.00%
合计	328,864,319.58	18,881,048.72	5.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7,788.92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043,429.45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65,577,868.6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8.5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8,278,893.43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4,701,133.31	99.91%	205,183,968.45	99.50%
1至2年	242,279.50	0.09%	849,005.40	0.41%
2至3年			126,074.90	0.06%
3年以上			55,578.21	0.03%
合计	264,943,412.81	--	206,214,626.9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07,160,753.4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8.1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2,815,722.00	22.07%	2,815,722.00	100.00%	0.00	2,815,722.00	31.48%	2,815,722.00	100.00%	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97,705.52	72.09%	823,682.06	8.96%	8,374,023.46	5,385,041.43	60.20%	665,025.13	12.35%	4,720,016.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4,744.51	5.84%	744,744.51	100.00%	0.00	744,744.51	8.32%	744,744.51	100.00%	0.00	
合计	12,758,172.03	100.00%	4,384,148.57	34.36%	8,374,023.46	8,945,507.94	100.00%	4,225,491.64	47.24%	4,720,016.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林建凡	2,815,722.00	2,815,72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15,722.00	2,815,722.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备用金、保证金	7,988,352.01	399,417.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7,988,352.01	399,417.22	5.00%
1 至 2 年	1,024,369.93	307,310.98	30.00%
2 至 3 年	136,059.45	68,029.73	50.00%
3 年以上	48,924.13	48,924.13	100.00%
合计	9,197,705.52	823,682.06	8.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74,292.59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15,635.66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备用金	4,427,788.50	2,841,862.45
保证金、押金	6,565,363.72	3,595,776.53
代收代付、代垫	512,750.66	1,256,617.85
其他	1,252,269.15	1,251,251.11
合计	12,758,172.03	8,945,507.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林建凡	借款	2,815,722.00	2-3 年	22.07%	2,815,722.00
云南摩尔农庄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26,596.02	1 年以内	15.10%	96,329.80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保证金	1,620,000.00	1 年以内	12.70%	81,000.00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7.84%	50,000.00

区财政局					
广州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3.92%	150,000.00
合计	--	7,862,318.02	--	61.63%	3,193,051.8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142,958.32	1,144,252.67	170,998,705.65	216,573,439.46	1,268,101.77	215,305,337.69
在产品	66,020,249.29	959,957.85	65,060,291.44	69,496,474.64	536,846.79	68,959,627.85
库存商品	111,572,854.91	2,935,906.15	108,636,948.76	140,707,753.82	6,795,895.90	133,911,857.92
周转材料	3,869,108.89		3,869,108.89	3,757,074.62		3,757,074.62
发出商品	8,467,576.26		8,467,576.26	12,669,018.68		12,669,018.68
委托加工物资	1,821.87		1,821.87	549,251.23		549,251.23
在途物资				16,691,353.31		16,691,353.31
合计	362,074,569.54	5,040,116.67	357,034,452.87	460,444,365.76	8,600,844.46	451,843,521.3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8,101.77	6,483.06		130,332.16		1,144,252.67
在产品	536,846.79	423,111.06				959,957.85
库存商品	6,795,895.90	242,623.26		4,102,613.01		2,935,906.15
合计	8,600,844.46	672,217.38		4,232,945.17		5,040,116.67

对于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7,888,676.27	49,723,154.46
预缴所得税	7,414,243.49	6,598,295.09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353,480.78	402,415.15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42,624.31	12,984,824.32
预缴其他税费	2,606,563.70	108,091.32
合计	80,705,588.55	69,816,780.34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	其他综	其他	宣告发放	计提		

		投资	投资	投资损益	合收益 调整	权益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减值 准备	他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州兴瑞丰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97,063,285.02			-1,251,491.42							95,811,793.60
福州创星互娱网 络科技有限公司	14,521,341.34			2,195,907.22							16,717,248.56
小计	111,584,626.36			944,415.80							112,529,042.16
合计	111,584,626.36			944,415.80							112,529,042.16

其他说明

说明1: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10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与福州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瑞鼎紫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瑞鼎紫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共同设立和管理产业投资并购基金之合作框架协议》, 共同设立和管理产业并购基金——“福州兴瑞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中, 本公司作为该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该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 本公司委派的委员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对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拥有一票否决权。

说明2: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2月10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参股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池秀明、宋萌、陈俊梢3名自然人(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星互娱”或“标的公司”)20%的股权。2017年1月17日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7年2月22日本公司提名的林睿出任创星互娱董事。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EMC 合同能 源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4,069,829.28	1,354,170,924.43	26,371,158.24	22,579,161.75	20,309,639.66	23,348,390.93	1,960,849,104.29
2.本期增加金 额	309,041.00	7,648,906.86	551,282.05	642,701.41	240,166.87	409,402.60	9,801,500.79
(1) 购置	90,033.08	4,534,543.13	551,282.05	642,701.41		372,534.84	6,191,094.51
(2) 在建工 程转入	219,007.92	3,114,363.73			240,166.87	36,867.76	3,610,406.28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283.00	47,021,457.30	678,513.48	536,259.73	189,736.87	9,496.15	48,482,746.53
(1) 处置或报废	47,283.00	36,239,436.52	678,513.48	536,259.73	189,736.87	9,496.15	37,700,725.75
转在建工程		10,782,020.78					10,782,020.78
4.期末余额	514,331,587.28	1,314,798,373.99	26,243,926.81	22,685,603.43	20,360,069.66	23,748,297.38	1,922,167,858.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6,023,262.59	616,711,358.03	16,210,493.17	13,606,665.16	17,573,701.29	15,220,138.28	775,345,618.52
2.本期增加金额	13,123,270.54	58,692,838.13	1,911,406.90	1,911,600.15	672,451.10	1,955,789.17	78,267,355.99
(1) 计提	13,123,270.54	58,692,838.13	1,911,406.90	1,911,600.15	672,451.10	1,955,789.17	78,267,355.99
3.本期减少金额	18,831.25	27,110,839.82	654,915.47	506,309.16	4,517.54	8,431.99	28,303,845.23
(1) 处置或报废	18,831.25	17,032,870.38	654,915.47	506,309.16	4,517.54	8,431.99	18,225,875.79
转在建工程		10,077,969.44					10,077,969.44
4.期末余额	109,127,701.88	648,293,356.34	17,466,984.60	15,011,956.15	18,241,634.85	17,167,495.46	825,309,129.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07,159.59					3,007,159.5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007,159.59					3,007,159.5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5,203,885.40	663,497,858.06	8,776,942.21	7,673,647.28	2,118,434.81	6,580,801.92	1,093,851,569.68
2.期初账面价值	418,046,566.69	734,452,406.81	10,160,665.07	8,972,496.59	2,735,938.37	8,128,252.65	1,182,496,326.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5,338,339.9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山昇兴新厂房建设	69,115,600.97	新建
郑州昇兴新厂房建设	18,187,596.33	新建
安徽新厂房建设	14,427,879.52	新建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297,659,317.57		297,659,317.57	58,410,407.25		58,410,407.25
新厂房土建工程	22,805,765.45		22,805,765.45	6,797,393.53		6,797,393.53
合计	320,465,083.02		320,465,083.02	65,207,800.78		65,207,800.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安装工程		58,410,407.25	242,097,750.43	2,848,840.11		297,659,317.57			3,392,925.00	3,392,925.00	5.26%	其他
中山公司厂房土建工程	54,000,000.00	6,729,848.98		761,566.17		5,968,282.81	139.81%	98%				其他
博德新材料厂房土建工程	8,290,000.00		15,914,168.01			15,914,168.01	191.97%	94%				其他
合计	62,290,000.00	65,140,256.23	258,011,918.44	3,610,406.28		319,541,768.39	--	--	3,392,925.00	3,392,925.00	5.2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11、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628,775.86	
合计	1,628,775.86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3,287,442.67	120,000.00		9,296,053.75	4,716,980.96	177,420,477.38
2.本期增加金额				67,432.04		67,432.04
(1) 购置				67,432.04		67,432.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3,287,442.67	120,000.00	0.00	9,363,485.79	4,716,980.96	177,487,909.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749,714.68	72,338.88		2,583,083.28	262,054.50	25,667,191.34
2.本期增加	1,646,397.24	7,419.96		1,239,795.74	6,730.74	2,900,343.68

金额						
(1) 计提	1,646,397.24	7,419.96		1,239,795.74	6,730.74	2,900,343.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396,111.92	79,758.84	0.00	3,822,879.02	268,785.24	28,567,535.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8,891,330.75	40,241.16		5,540,606.77	4,448,195.72	148,920,374.40
2.期初账面价值	140,537,727.99	47,661.12		6,712,970.47	4,454,926.46	151,753,286.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本期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恒兴	937,213.13					937,213.13
博德科技	147,438,944.21					147,438,944.21
合计	148,376,157.34					148,376,157.3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恒兴	937,213.13					937,213.13
合计	937,213.13					937,213.1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说明：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针对博德科技，本公司根据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预计不增长，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本公司在计算博德科技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99%，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0.00 元（上期期末：无）。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零星改造工程	2,208,464.76	763,690.80	585,037.61		2,387,117.95
装修费	2,984,597.06	936,009.36	707,928.71		3,212,677.71
合计	5,193,061.82	1,699,700.16	1,292,966.32		5,599,795.66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496,376.44	8,874,094.11	29,164,822.23	7,291,205.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1,964.80	210,491.20	14,251,731.52	3,562,932.88
可抵扣亏损	35,257,551.48	8,814,387.87	10,830,595.25	2,707,648.81
递延收益	20,464,779.38	5,116,194.85	21,456,516.48	5,364,129.1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与税法差异	9,303,116.39	2,325,779.10	9,219,634.20	2,304,908.56
合计	101,363,788.49	25,340,947.13	84,923,299.68	21,230,824.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46,791.73	561,697.93	2,246,791.73	561,697.93
合计	2,246,791.73	561,697.93	2,246,791.73	561,697.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40,947.13		21,230,824.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1,697.93		561,697.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695,601.67	23,830,329.58
可抵扣亏损	55,461,317.20	42,651,296.51

合计	80,156,918.87	66,481,626.09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6,336,614.81	4,128,646.88	
2019 年	3,924,383.39	4,965,204.38	
2020 年	1,802,303.79	6,085,122.93	
2021 年	8,014,249.54	8,014,249.54	
2022 年	20,830,922.08	19,458,072.78	
2023 年	14,552,843.59		
合计	55,461,317.20	42,651,296.51	--

其他说明：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3,541,696.10	1,252,182.50
预付房屋、设备款	89,802,116.08	172,804,866.20
合计	93,343,812.18	174,057,048.70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12,000,000.00	133,800,000.00
保证借款	435,399,400.00	345,258,166.91
合计	647,399,400.00	479,058,166.9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 1：本公司将同一笔借款既有抵押又有保证的，归类为抵押借款。

说明 2：本公司自有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之 4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44,745.97	4,667,210.71
银行承兑汇票	359,308,686.77	517,484,477.50
合计	361,253,432.74	522,151,688.21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4,807,695.94	108,711,047.08
设备、工程款	28,012,115.32	36,624,866.94
委托加工费	1,432,339.43	3,641,627.18
运输费	7,219,438.59	11,133,862.34
其他	1,927,862.75	4,403,895.72
合计	103,399,452.03	164,515,299.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002,473.76	19,372,650.73
合计	15,002,473.76	19,372,650.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579,159.25	70,748,222.84	84,231,892.79	11,095,489.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5,512.60	6,098,858.62	6,396,890.86	687,480.36
合计	25,564,671.85	76,847,081.46	90,628,783.65	11,782,969.6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98,125.49	60,537,566.19	73,403,115.03	9,832,576.65
2、职工福利费		3,651,750.31	3,651,750.31	
3、社会保险费	787,581.71	3,396,372.10	3,672,013.71	511,940.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8,960.77	2,906,861.15	3,151,696.74	464,125.18
工伤保险费	50,216.31	311,513.57	326,322.52	35,407.36
生育保险费	28,404.63	177,997.38	193,994.45	12,407.56

4、住房公积金	587,761.00	1,993,931.54	2,258,994.24	322,698.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5,691.05	1,168,602.70	1,246,019.50	428,274.25
合计	24,579,159.25	70,748,222.84	84,231,892.79	11,095,489.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7,596.76	5,917,288.88	6,199,070.91	645,814.73
2、失业保险费	57,915.84	181,569.74	197,819.95	41,665.63
合计	985,512.60	6,098,858.62	6,396,890.86	687,480.36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32,512.07	13,692,945.04
企业所得税	14,042,233.79	18,094,726.62
个人所得税	358,917.92	384,396.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431.46	484,255.30
教育费附加	204,922.05	207,435.52
地方教育附加	136,614.70	138,762.28
其他	3,260,513.83	2,880,863.29
合计	28,781,145.82	35,883,384.65

其他说明：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4,284.38	157,467.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94,932.96	1,015,246.29
其他		1,729.36
合计	1,349,217.34	1,174,442.65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质保金	1,186,242.37	823,667.43
往来款	1,669,653.12	1,352,904.49
股权投资款（创星互娱）	6,296,851.24	6,296,851.24
其他	1,807,607.22	1,227,188.54
合计	10,960,353.95	9,700,611.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29,005.82	50,495,042.51
合计	29,929,005.82	50,495,042.51

其他说明：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389,005.82元

抵押借款：29,540,000.00元

保证借款：140,000,000.00元

小计：169,929,005.82元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9,929,005.82元

合计：140,000,000.0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抵押借款利息5.225%，保证借款的利率5.13%

2、质押借款为2013年10月8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漳平昌胜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为漳平昌胜提供5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为五年，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8日。漳平昌胜以应收节能效益合同的款项进行质押。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895,225.08	148,000.00	1,204,519.48	25,838,705.60	
合计	26,895,225.08	148,000.00	1,204,519.48	25,838,705.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安徽昇兴基础建设配套补助	3,788,400.00			43,050.00			3,745,35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昇兴生产车间设备补助	641,509.76			113,207.52			528,302.24	与资产相关
生产设备节能改造款	149,999.82			25,000.02			124,999.80	与资产相关
安徽昇兴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补助	9,353,389.04			258,441.36			9,094,947.68	与资产相关
安徽昇兴彩印设备技改资金	1,260,000.00			70,000.02			1,189,999.98	与资产相关
安徽昇兴研发仪器补助	83,797.84			16,759.56			67,038.28	与资产相关
江西昇兴年产7.5亿只马口铁三片罐制罐线投建	1,934,282.60			122,165.22			1,812,117.38	与资产相关
山东昇兴优惠政策扶持	2,577,582.44			346,092.14			2,231,490.30	与资产相关

资金								
泉州分公司智能化车间认定补助	823,455.45			73,688.94			749,766.51	与资产相关
博德科技年产 3000 万只啤酒铝瓶技改项目	844,099.53			71,332.32			772,767.21	与资产相关
中山昇兴产业扶持资金	5,438,708.60			64,782.38			5,373,926.22	与资产相关
北京设备改造补贴		148,000.00					148,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895,225.08	148,000.00		1,204,519.48			25,838,705.60	--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3,180,519.00						833,180,519.00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660,894.74			288,660,894.74
其他资本公积	1,778,080.00			1,778,080.00
合计	290,438,974.74			290,438,974.74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585,114.04	-28.68			-28.68		-585,142.72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5,114.04	-28.68			-28.68		-585,142.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85,114.04	-28.68			-28.68	0.00	-585,142.72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221,129.73			46,221,129.73
合计	46,221,129.73			46,221,129.73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4,862,741.72	633,748,414.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47,587.10	92,517,852.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67,312.16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659,025.95	32,045,404.6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64,090,80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8,451,302.87	624,862,741.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7,506,341.85	780,185,405.61	901,435,742.87	739,656,554.82
其他业务	33,603,517.02	26,524,927.55	33,588,514.53	32,906,875.46
合计	951,109,858.87	806,710,333.16	935,024,257.40	772,563,430.28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8,769.52	2,607,650.85
教育费附加	712,533.26	1,589,693.10
房产税	2,095,044.63	1,288,414.82
土地使用税	2,008,960.30	703,338.24
车船使用税	12,660.00	12,540.00
印花税	492,316.51	459,267.56
其他	175,431.67	1,765,574.15
合计	6,575,715.89	8,426,478.72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1,471,592.29	27,481,115.68
工资	2,834,629.00	3,138,200.62
其他	765,043.80	403,622.71
合计	25,071,265.09	31,022,939.01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5,554,259.44	22,820,501.22
折旧费	5,773,513.23	4,069,395.5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3,597,322.69	2,034,414.93
业务招待费	3,530,602.25	2,613,393.21
办公费	502,181.93	765,636.44
差旅费	1,892,934.71	1,410,974.26
租赁费	1,369,688.76	233,273.77
中介机构费用	1,218,986.49	1,511,873.52
研发费用	3,745,963.55	10,397,384.49
其他	12,690,194.70	9,591,364.03

合计	59,875,647.75	55,448,211.39
----	---------------	---------------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00,438.06	8,072,743.96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802,396.88	464,511.27
承兑汇票贴息	3,641,673.72	1,768,110.85
汇兑损益	-700,404.67	74,249.9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803,936.03	291,944.77
合计	15,243,246.26	9,742,538.28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56,983.60	-17,649,855.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88,717.58	-7,732,419.05
合计	-2,145,701.18	-25,382,274.42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4,415.80	1,084,656.08
合计	944,415.80	1,084,656.08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6,743.47	-3,198,687.52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528,979.48	15,258,514.49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244,487.61	246,805.70	244,487.61
合计	244,487.61	246,805.70	244,487.61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399,372.12	787,817.16	399,372.12
合计	399,372.12	787,817.16	399,372.12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64,570.84	20,270,956.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10,122.17	5,942,430.66
合计	11,354,448.67	26,213,386.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781,119.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45,279.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62,957.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6,103.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6,659.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7,252.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18,823.19
所得税费用	11,354,448.67

4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之 30。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6,472,460.00	13,928,922.62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144,984.99	1,602,005.75
利息收入	802,396.88	464,511.27
往来款	530,685.31	909,672.47
合计	7,950,527.18	16,905,112.1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3,721,340.34	7,397,634.24
支付期间费用	47,672,030.29	54,005,090.08
合计	51,393,370.63	61,402,724.3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温州博德收到的现金		412,202.99
合计		412,202.9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费用		3,820,000.00
合计		3,820,000.0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426,670.53	69,593,018.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45,701.18	-25,382,274.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267,355.99	74,536,868.65
无形资产摊销	2,900,343.68	2,142,499.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2,966.32	660,30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743.47	3,065,47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20.19	88,386.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41,707.11	9,915,104.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4,415.80	-1,084,65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0,122.17	5,942,430.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369,796.22	18,711,866.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67,560.99	48,017,16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178,471.89	-95,632,71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8,831.48	110,573,472.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064,242.94	83,007,400.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306,831.57	64,220,298.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57,411.37	18,787,102.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无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1,064,242.94	96,306,831.57
其中：库存现金	59,908.13	132,057.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004,334.81	96,174,773.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064,242.94	96,306,831.57

其他说明：

4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585,243.67	说明 1
应收票据	22,084,698.33	说明 2
固定资产	105,946,892.60	说明 2
无形资产	58,121,027.64	说明 2
应收账款	641,116.40	说明 3
合计	256,378,978.64	--

其他说明：

说明1：本公司期末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合计69,585,243.67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68,985,243.67元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闽通卡（福建省高速公路电子收费专用缴费卡）保证金、工程保障金及信用证保证金，期末子公司福建恒兴银行存款60万元被法院冻结。

说明2：本公司房屋建筑物759,456.34元、土地使用权9,229,970.62元及北京升兴房屋建筑物34,221,519.12元、土地使用权23,001,067.08元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授予本公司最高额为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抵押担保物。安徽昇兴土地使用权21,090,068.15元、应收票据22,084,698.33元分别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授予安徽昇兴23,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和购买设备开立信用证的抵押担保物；江西昇兴房屋建筑物36,967,375.72元、土地使用权4,799,921.79元作为中国银行鹰潭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授予江西昇兴2,000.00万元的流动资产贷款抵押担保物；博德科技进口生产线33,998,541.42元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公司温州东城支行授予博德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抵押担保物。

说明3：应收账款质押系根据2013年10月8日本公司之孙公司漳平昌胜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平支行为漳平昌胜提供5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为五年，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8日，漳平昌胜以应收节能效益合同的款项进行质押，同时广东昌胜（含漳平昌胜）股东宁勤胜、成利美、肖直瀚、程翠、张孝鑫、肖直原、林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报告期末漳平昌胜处于质押的应收账款余额641,116.40元。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741.53	6.6166	18,139.61
欧元	0.11	7.6515	0.84
港币	15,779.46	0.8437	13,313.1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500,035.75	6.6166	23,158,336.54

欧元	989,308.80	7.6515	7,569,696.28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1、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52、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根据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为了拓展川渝区域市场,完善公司在全国市场的战略布局，满足公司客户的产品需求，增加客户黏性，实现合作共赢，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昇兴（香港）有限公司在成都市青白江区设立子公司“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并投资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5,906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800 万元（详见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该公司自 2018 年 3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为了完善西南区域市场布局，实现与重要客户的产业合作与长远发展目标，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昇兴（香港）有限公司在云南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子公司“昇兴（云南）包装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并投资建设灌装及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25,081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 10,000 万元（后期根据项目进展决定增资）（详见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该公司自 2018 年 4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昇兴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新设成立
山东昇兴	山东德州	山东德州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郑州昇兴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安徽昇兴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江西昇兴	江西鹰潭	江西鹰潭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昆明昇兴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100.00%		新设成立
北京升兴	北京	北京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昇兴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恒兴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生产易拉盖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昌胜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节能产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漳平昌胜	福建漳平	福建漳平	节能产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德新材料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0.00%		新设成立
博德科技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昇兴瓶盖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生产瓶盖	80.00%		新设成立
昇兴云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二维码制罐服务等	80.00%		新设成立
成都昇兴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云南昇兴	云南曲靖	云南曲靖	生产金属包装制品	75.00%	25.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博德科技	30.00%	4,186,056.53		31,047,331.59
博德新材料	30.00%	-1,340,566.42		26,767,446.1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博德科	101,187,	49,097,1	150,284,	45,396,9	1,396,70	46,793,7	61,203,5	52,661,3	113,864,	22,859,2	1,468,03	24,327,2

技	679.43	26.96	806.39	96.93	4.19	01.12	30.17	10.77	840.94	20.92	6.51	57.43
博德新材料	49,392,700.28	251,994,339.13	301,387,039.41	72,162,218.81	140,000,000.00	212,162,218.81	43,024,109.54	158,658,781.51	201,682,891.05	57,989,515.73	50,000,000.00	107,989,515.7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博德科技	56,107,838.96	13,953,521.76	13,953,521.76	-582,623.50	45,120,871.10	9,627,817.35	9,627,817.35	1,914,107.96
博德新材料		-4,468,554.72	-4,468,554.72	-6,671,756.5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2,529,042.16	111,584,626.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44,415.80	1,084,656.0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8.59%（2017 年：50.8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1.63%（2017 年：62.5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和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2,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411.8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06.30				
资产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4,739.94			64,739.94
应付票据	36,125.34			36,125.34
应付账款	10,339.95			10,339.95
应付利息	134.92			134.92
其他应付款	1,096.04			1,096.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2.90			2,992.90
长期借款		14,000.00		14,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15,429.09	14,000.00		129,429.09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7.12.31				
资产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7,905.82			47,905.82
应付票据	52,215.17			52,215.17
应付账款	16,451.53			16,451.53
应付利息	117.44			117.44
其他应付款	970.06			97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49.50			5,049.50
长期借款		5,000.00		5,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22,709.52	5,000.00		127,709.5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本公司的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主要是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之 50。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8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2.49%（2017 年 12 月 31 日：42.5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昇兴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港币 120 万元	78.66%	78.6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林永贤、林永保及林永龙通过昇兴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省富昇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林恩强	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期间任本公司董事，现持有昇兴控股7.3303%的股权
李珍娇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永贤的妻子
谭宝仪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永保的妻子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昇兴（注 1）	23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23 日	2019 年 09 月 23 日	否
昇兴安徽（注 5）	10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20 年 05 月 22 日	否
博德新材料（注 6）	126,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22 年 12 月 11 日	否
江西昇兴（注 8）	2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	2018 年 10 月 17 日	否
安徽昇兴（注 15）	6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5）	6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否
山东昇兴（注 15）	8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富昇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升兴（注 2）	40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08 日	2018 年 08 月 08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3）	1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18 年 11 月 09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4）	18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8 年 11 月 09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7）	5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否
山东昇兴（注 9）	10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23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0）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9 年 01 月 18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1）	3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19 年 02 月 28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2）	37,300,000.00	2018 年 03 月 30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3）	3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1 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4）	13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否
北京升兴（注 16）	25,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09 日	2018 年 10 月 0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根据2014年9月安徽昇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为安徽昇兴提供23,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算起60个月。本公司、林永贤、

林永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2,954.00万元。

注2：根据2017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40,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商业发票贴现额度、贸易融资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8月8日至2018年8月8日。福建省富昇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13,000万（抵押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09,161,091.36元。

注3：根据2017年11月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行签订的《授信协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10,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融资性保函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11月10日至2018年11月9日，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8,000万（保证借款）。

注4：根据2017年11月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授信额度22,5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17年11月9日至2018年11月9日，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度1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0元（保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222,700,871.22元。

注5：根据2017年5月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为安徽昇兴提供最高额为10,000.00万元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22日，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安徽昇兴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10,000万元（保证借款）。

注6：根据2017年12月博德新材料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的4份《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为博德新材料提供最高额度共计28,800万元的流动资产贷款或固定资产贷款或法人账户透支，授信期限为2017年12月11日至2022年12月11日。其中1. 本公司为博德新材料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12,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 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为博德新材料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5,4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 温州博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博德新材料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5,4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4. 陈剑永为博德新材料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5,4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14,000万元（保证借款）。

注7：根据2017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升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5,000万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额度、贸易融资额度等，授信期限为2017年11月9日至2018年10月11日。北京升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1,41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2,712,238.14元。

注8：根据2017年10月江西昇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分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分行为江西昇兴提供2,000万元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等额度，授信期限为2017年10月18日至2018年10月17日。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注9：根据2018年3月本公司与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兴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5,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或银行承兑汇票额度，授信期限为2018年3月7日至2019年2月23日，山东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0元。

注10：根据2018年5月北京升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10,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额度、贸易融资额度等，授信期限为2018年5月17日至2019年1月18日。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8,000万（保证借款）。

注11：根据2018年3月北京升兴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为本公司提供3,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北京升兴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保证借款）。

注12：根据2018年3月北京升兴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为本公司提供3,73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北京升兴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2018年3月30日至2019年3月29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3730万元（保证借款）。

注13：根据2018年6月北京升兴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签订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为本公司提供3,5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北京升兴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2018年6月21日至2019年6月20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3500万元（保证借款）。

注14：根据2018年5月本公司与汇丰（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汇丰（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13,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口授信，授信期限为2018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1500万元（保证借款）。

注15：、根据2018年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昇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分别为安徽昇兴、北京升兴、山东昇兴提供最高额为6,000万元、6000万元、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票据承兑、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或提货但保书）等业务，授信期限为2018年1月7日至2018年12月7日。本公司为安徽昇兴、北京升兴、山东昇兴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

注16：根据2017年10月北京升兴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2,5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额度、贸易融资额度等，授信期限为2017年10月9日至2018年10月8日。北京升兴为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8年06月30日，该项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2,500万元（保证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07,903.90	2,951,077.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本公司2013年12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并于2014年1月29日经福建省商务厅闽商务外投〔2014〕6号《福建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昇兴（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本公司以人民币15,249.50万元对香港昇兴增资折合2,500万美元。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增资事项尚未全部完成。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中山昇兴	稻盛仓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加工合同纠纷	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	613.35 万元	中山昇兴胜诉、执行中
北京升兴	山西唯思可达天然饮料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154,885.37 元	北京升兴胜诉、执行中
青州嘉和银通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福建恒兴	买卖合同纠纷	山东省青州市人民法院	49.57 万元	审理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详见附注十二之 5（4）关联担保情况。

除以上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主要划分为金属制品制造与EMC合同能源等其他业务类别。这些业务类别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业务类别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由于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不同业务类别由本公司管理层统一管理和调配，同时本公司业务和产品收入、毛利及净利润贡献逾99%为金属制品制造业务，EMC合同能源等其他业务收入、毛利贡献及净利润贡献比例非常小，故本公司无需披露更为详细的业务类别数据。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无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4、其他

1、关于博德科技原股东博德真空业绩承诺和补偿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温州博德真空镀膜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真空”）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博德真空向本公司承诺，博德科技对应的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0万元、2,350万元和2,750万元（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承诺净利润”）；

博德科技于业绩承诺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①博德科技财务报告的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保持一致。

②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未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博德科技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③博德科技的实际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数是指博德科技在业绩承诺期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实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其中应剔除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博德科技对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580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290万元在2016年度转回及相应所得税的影响）。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4月24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18)第350ZA0169号审核报告，博德科技对应的2017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523,936.09元，高于博德真空业绩承诺金额2,350万元，博德真空已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

2、关于参与发起设立海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峡人寿”）事项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签署的海峡人寿《投资人股份认购协议书》，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5亿元，参与发起设立海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人寿”），占该保险公司注册资本的10%。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海峡人寿的设立及本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尚未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3、关于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和补偿事项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2月10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参股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池秀明（乙方1）、宋萌（乙方2）、陈俊梢（乙方3）3名自然人（以下合称“乙方”或“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星互娱”或“标的公司”）20%的股权。

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同致信德平报字（2017）第0021号），截至2016年12月31日（估值基准日），标的公司20%股权（即标的资产）按收益法的评估值为541.808万元。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同意按照上述评估值，将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总额确定为500万元，而后根据标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利润实现情况进行调整。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实现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标的公司2017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1,800万元的，本公司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后10个工作日内，向交易对方支付700万元现金作为补充交易对价，其中向乙方1支付现金350万元、向乙方2支付现金210万元、向乙方3支付现金140万元，交易对方所获得的现金对价，应当首先用于缴纳因本次股权转让而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并由本公司依法代扣代缴；若标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900万元（含900万元）时，则本公司不再向交易对方支付补充交易对价；若标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数在901万元（含901万元）至1,800万（含1,800万元）之间时，则本公司按标的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标的公司2017年度承若净利润数之比乘以700万元向交易对方支付补充交易对价。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与交易对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对方及池秀明之配偶熊鹰、宋萌之配偶张扬向本公司承诺，创星互娱对应的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800万元、2,400万元和2,800万元（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承诺净利润”）；

创星互娱于业绩承诺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1. 创星互娱财务报告的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批准，不得改变创星互娱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3. 创星互娱的实际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数是指创星互娱在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4月19日出具的【2018】京会兴专字第62000006号专项报告，创星互娱对应的2017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191,903.18元，低于交易对方及池秀明之配偶熊鹰、宋萌之配偶张扬业绩承诺金额1,800万元，交易对方及池秀明之配偶熊鹰、宋萌之配偶张扬未完成2017年度业绩承诺。池秀明、宋萌、陈俊梢、熊鹰、张扬作为业绩承诺方应将补偿金额2,410,795.76元的现金缴交至福州创星互

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向池秀明、宋萌、陈俊梢支付补充交易对6,296,851.24元。（详见公司2018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池秀明、宋萌、陈俊梢、熊鹰、张扬对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截止本期期末，公司已经采取如下措施，保障公司合法权益：

1) 按照协议约定，因池秀明、宋萌、陈俊梢、熊鹰、张扬作为业绩承诺方应将补偿金额2,410,795.76元的现金缴交至福州创星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而截至本报告期末还未缴交，因此公司也未向池秀明、宋萌、陈俊梢支付补充交易6,296,851.24元。

2) 公司积极协调沟通，争取早日落实。

3) 加强对其经营、财务和风险管控，同时发挥其产品技术和市场优势，力争完成2018年盈利目标。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220,567.08	99.97%	5,711,597.22	1.50%	374,508,969.86	218,588,979.22	99.86%	4,545,892.84	2.08%	214,043,08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894.28	0.03%	132,894.28	100.00%	0.00	297,200.78	0.14%	297,200.78	100.00%	
合计	380,353,461.36	100.00%	5,844,491.50	1.54%	374,508,969.86	218,886,180.00	100.00%	4,843,093.62	2.21%	214,043,086.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销售货款	106,396,521.16	5,319,826.06	5.00%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272,518,142.05	0.00	0.00%
1 年以内小计	378,914,663.21	5,319,826.06	1.40%
1 至 2 年	1,305,903.87	391,771.16	30.00%
合计	380,220,567.08	5,711,597.22	1.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其中：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272,518,142.05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89,205.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7,807.1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16,198,245.55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3.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2,951,761.63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418,328.58	100.00%	360,968.08	0.54%	66,057,360.50	58,144,018.81	100.00%	251,938.07	0.43%	57,892,080.74
合计	66,418,328.58	100.00%	360,968.08	0.54%	66,057,360.50	58,144,018.81	100.00%	251,938.07	0.43%	57,892,080.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其他应收款	1,694,707.38	84,735.36	5.00%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账款	63,875,323.71	0.00	0.00%
1年以内小计	65,570,031.09	84,735.36	0.13%
1至2年	811,500.00	243,450.00	30.00%
2至3年	8,029.55	4,014.78	50.00%
3年以上	28,767.94	28,767.94	100.00%
合计	66,418,328.58	360,968.08	0.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其中：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账款63,875,323.71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1,430.0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2,40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66,147.19	855,767.94
代收代付	207,391.26	923,256.30
往来款	63,814,432.34	56,290,314.48
其他	130,357.79	74,680.09
合计	66,418,328.58	58,144,018.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博德新材料	往来款	46,370,000.00	1年以内	69.82%	0.00
安徽昇兴	往来款	15,405,000.00	1年以内	23.19%	0.00
昇兴云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3.01%	0.00

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 财政局	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51%	50,000.00
成都博盈复希科技有 限公司	押金	341,581.50	1 年以内	0.51%	17,079.08
合计	--	65,116,581.50	--	98.04%	67,079.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4,603,801.67	5,743,582.32	1,098,860,219.35	1,095,116,301.67	5,743,582.32	1,089,372,719.35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112,529,042.16		112,529,042.16	111,584,626.36		111,584,626.36
合计	1,217,132,843.83	5,743,582.32	1,211,389,261.51	1,206,700,928.03	5,743,582.32	1,200,957,345.7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香港昇兴	191,445,664.47			191,445,664.47		
中山昇兴	61,965,191.16	4,537,500.00		66,502,691.16		
北京升兴	87,977,851.47			87,977,851.47		
山东昇兴	69,182,545.30			69,182,545.30		
福建恒兴	16,895,049.27			16,895,049.27		5,743,582.32
郑州昇兴	67,500,000.00			67,500,000.00		
安徽昇兴	253,250,000.00			253,250,000.00		
江西昇兴	36,000,000.00			36,000,000.00		
昆明昇兴	15,000,000.00			15,000,000.00		
广东昌胜	25,500,000.00			25,500,000.00		

博德新材料	67,900,000.00			67,900,000.00		
博德科技	193,900,000.00			193,900,000.00		
昇兴瓶盖	3,600,000.00	1,450,000.00		5,050,000.00		
昇兴云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昇兴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1,095,116,301.67	9,487,500.00		1,104,603,801.67		5,743,582.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州兴瑞 丰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97,063,28 5.02			-1,518,56 3.70						95,811,79 3.60	
福州创星 互娱网络 科技有限 公司	14,521,34 1.34			2,462,979 .50						16,717,24 8.56	
小计	111,584,6 26.36			944,415.8 0						112,529,0 42.16	
合计	111,584,6 26.36			944,415.8 0						112,529,0 42.16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8,156,776.17	171,977,863.01	578,738,986.62	497,965,651.29
其他业务	386,996,916.56	367,302,275.61	15,445,700.03	14,376,451.88

合计	565,153,692.73	539,280,138.62	594,184,686.65	512,342,103.17
----	----------------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4,415.80	1,084,656.08
合计	944,415.80	1,084,656.0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6,74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8,979.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88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4,415.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38,330.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009.89	
合计	6,226,427.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	0.035	0.035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永贤
2018年8月27日